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第 156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2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主席：謝楠楨校長（曹麗英副校長代理）

記錄：郭心怡

應出席人員：曹麗英副校長暨護理學院院長、楊金寶副校長、李亭亭教務長、黃俊清學務長（李月娟組長代理）、劉介宇總務長、吳淑芳研發長、陳楚杰院長、林綺雲院長、高美媚主任、吳素鳳主任、人事室吳佩君秘書（代理主任）、王采芷主任、王冷主任、陳惠娟主任、王淑君館長、劉純和主任、洪論評主任、林惠如主任、林寬佳主任、江蔚文主任、郭堉圻主任、段慧瑩主任、高千惠所長、湯幸芬所長、章美英所長、李皎正所長（高千惠所長代理）、李明德所長、盛華所長、葉賢忠主秘

請假人員：謝楠楨校長、黃俊清學務長、李皎正所長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決議事項：無異議通過。

參、報告事項：

一、追蹤事項報告：詳附件第 20-26 頁。

二、各處室系科所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事項：

1、重要事項及施行策略：

- （1）為配合將來新「開課系統」的檢核功能，請各系所及中心在開課時務必注意，同一時段及同一教室不能安排一門以上不同課程，否則開課系統將無法開課。
- （2）承上，相同課名但重複開在不同學期，請各系所及中心儘速修改課程名稱（例如在課程名稱上標示進階程度），並請同步修改教學計畫區分出不同程度之課程規劃。
- （3）教務處近日於營養教室添購多項新設備及鍋具，未來借用營養教室的單位及授課教師，務必要提醒學生愛惜器具，下課前也請教師督導學生要將器具歸回原位、維持環境清潔整齊，「刀具」也須入櫃上鎖。如經查借用單位使用營養教室後未完成善後工作兩次（含）以上，本處將停止該單位借用營養教室的權利。

【曹副校長指示】「刀具」存有危險性，應慎重列管，請教務處建立嚴謹之「設備及鍋（刀）具管理規則」，本案列入業務會報追蹤事項。

- （4）102 學年度下學期開課人力表，請各系所及中心儘快規劃開課科目及授課教師，並於 11 月 15 日前繳交至教學業務組，未避免排課時程延宕，請各單位務必準時繳交。
- （5）請各系所提醒本學期開課教師需定期填寫「Office hour 紀錄表」，期中考後第二週至少繳交一份「Office hour 紀錄表」（紙本）至開課系所或中心辦公室。表單可至本校「教務處網頁→教師專區→office hour 表格」處下載，直接下載網址如下：
<http://academic.ntunhs.edu.tw/ezfiles/1/1001/img/345/officehour.docx>
- （6）請各系所及中心向同學們宣導，至 e-portfolio 填寫 102 學年度上學期「期中教學評量」，填寫時間為 11 月 4 日～25 日。
- （7）本校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工作，已於 10 月 23 日召開檢核會議，並於 10

月 31 日前完成填報工作。有關師資部份，因所有老師於 102 年 8 月全數歸建，故本期填報預計會有二系(護理系、生死系)及所有獨立所未達師資質量考核標準。正式 102 學年度師資質量考核將於 103 年 5 月依 103 年 3 月校基庫填報狀態進行考核。

- (8) 生死所於 102 年 1 月提 103 學年度改名案(系所合一)，原於總量一階作業時未獲通過。現總量承辦單位通知本校，教育部會於總量三階作業再次審議，註冊組已將生死所填報之整併計畫書回覆教育部，並請生死所確認系所網頁師資介紹。惟生死系所師資現況(102 年 10 月填報校基庫狀態)與 102 年 1 月提申請案(102 年 3 月填報校基庫狀態)不同，請系所院謹慎因應。
- (9) 本校 103 學年度招生名額分配報部作業，總量承辦單位通知聽語所在職專班不能減為 0 名(註：0 名視為停招，需先報部，本校未報部)，聽語所同意移動碩士班 1 名(語言組)至聽語所職在職專班，並修正碩士班考試簡章，註冊組將使用電子簽文敬會招生委員會委員通過後，依教育部修正作業通知，向教育部提出修正。
- (10) 本校 104 學年度系所新設、調整申請案(總量作業)，共計 4 件新設案(運保系碩士班、護理助產二技學位學程、聽語系、生死系二技進修部)、2 件改名案(生死所、聽語所)，已於 10 月 3 日交研發處進行外審作業，預定於 12 月 18 日中開臨時校務會議審議。
- (11) 本校 104 學年度總量特殊作業(系所新設、改名、整併案)，擬提案之系所必需於 102 年 11 月 29 日前完成系所院程序並送交教務處，教務處必需於 102 年 12 月 4 日業務會報臨時提案(研發處不送外審)，並於 12 月 18 日提臨時校務會議審議，請各系所院及早規劃辦理，並依「技專校院規劃所系科改名、整併注意事項」師生妥善溝通以及完整配套措施。
- (12) 本校 104 學年度總量增量申請作業(系所增加招生名額)及 105 學年度總量特殊作業(系所新設、改名、整併案)，請各系所院依本校調整系所學制之 ISO 程序，於 103 年 2 月前完成系所院作業(通過系所院各級會議)，送交教務處辦理後續相關作業。
- (13) 技專校院改名後第二次訪視第二次籌備會議，擬於 12 月 18 日中午 12 時召開，會議將就 101 年綜合評鑑後專業類院、系、所之改善策略進行檢視。
- (14) 103 學年起，教育部科技校院評鑑政策改為認可制，即評鑑結果以「通過」、「有條件通過」及「未通過」三類區分，強調各校自我階段性成長的比較，不再與他校做等第間的衡量。相關評鑑政策之改進方向，於 153 期校訊電子期刊(11 月號)中摘錄。
- (15) 教務處與教師發展中心 11~12 月份舉辦系列【評鑑講座】，如下，惠請各主管及院、系、所相關業務承辦之教師、同仁踴躍參與。

日期	主題	講演人選	參與人員
11 月 27 日(三) 15:00~17:00	教師評鑑工作坊 講座-如何降低教師評鑑制度可能產生的困擾-談學院、中心評鑑指標的建立	張瑞慶副校長 聖約翰科技大	學術一級主管及各院、系、所承辦相關評鑑業務之教師同仁

12月4日(三)中午12:00~13:30	教師評鑑-技職院校教師評鑑制度研討	葛自祥校長 龍華科技大學 (桃園龜山鄉)	學術一級主管及各院、系、所承辦相關評鑑業務之教師同仁
12月11日(三)12:00~13:30	校務評鑑 大學自我評鑑經驗分享	郭柏立教務長 正修科技大學	全校一、二級主管及教師同仁

- (16) 教卓中心於10月28日接獲教育部來文指示，於12月2日前繳交第二次期中報告。教卓中心將各單位負責之學校基本指標及各計畫執行成效報告送請各單位填寫，建請於11月13日前回覆教卓中心，以利彙整並提供長官審閱。審閱修訂後，於12月2日前送交教育部。
- (17) 教卓計畫期末成果展預計以海報靜態形式展出，規劃於12月2日-13日假校本部圖書館展覽區及穿堂舉行，並搭配相關有獎徵答活動，以進行校內教卓計畫推廣，提升學生對教卓計畫了解程度。
- (18) 本校102年度北區教學資源中心補助款共164萬元，12月4日前須至網路系統將全數經費請購歸零(含配合款)，並配合主計室年度關帳作業完成核銷。目前補助款執行率為81%、配合款為29%，各分項計畫執行率如**附件一第27頁**。
- (19) 北區教學資源中心主軸二「教學深化計畫」訂於11月15日召開期初聯席會議，由本校教卓中心主任針對受輔學校(康寧、聖母專校)之期初具體成果進行簡報。102-103年度該計畫之施行時程規畫表如**附件二第28頁**。
- (20) 依教育部規定，國立科技大學或技術學院之教學卓越計畫經費實支執行率須達「102年度補助經費」(4000萬)之70%(意即核銷達成2800萬)才可申請第2期款；目前已達成經費執行率66.44%，敬請各計畫主持人留意經費核銷進度，各子計畫請購及實支執行率如**附件三第29-32頁**。

2、工作成果：

- (1) 本學期教務處與電算中心共同開發完成「教師個人教學評量線上查詢系統」，提供教師(含兼任)查詢及列印個人歷年評量包含：**【期中質性評量】**及**【期末量性評量】**結果，為能有效減少紙張列印成本，自本學期起，教務處將不再列印及寄發紙本評量成績。
- (2) 本校碩博士班甄試招生已於9月30日將簡章上網，已於10月31日報名截止，最終報名繳費人數313人(符合資格人數290人)，較去年267人小幅增加，各系所報名繳費統計資料，如**附件四第33頁**。
- (3) 本校103學年度學士後學位學程申請案(非總量作業)，通過1件新設案(學士後護理學位學程)，已於10月3日交研發處進行外審作業。目前承辦單位回覆管制系所不能申請，依護理系通知先撤銷本案，待教育部開放時再報部申請。

(二)學務處報告事項：

1、重要事項及施行策略：

- (1) 本校通過台北市政府衛生局優良哺集乳室認證，認證效期為民國102年9月至105年8月。
- (2) 本學期「賃居生服務與輔導實施計畫」已奉核。經統計本學期校外賃居生計453人(男生53人、女生400人)，預計11月至12月中進行賃居生訪視；另預訂11/19

- 辦理「校外賃居安全座談」，擬邀請崔媽媽基金會專業講師蒞校與談，期提升學生對自身安全的認知。
- (3) 生輔組預訂於 11/16-17 日辦理兩天一夜關懷僑生聯誼活動，期促進僑生間情感交流，協助其生活適應，並積極建立同儕互助網絡。
 - (4) 預計於 11/18 舉辦 B 型肝炎疫苗施打活動。
 - (5) 輔導學生會於 11/19 假 B317 舉辦名人講座，邀請旅遊作家藍白拖(劉哲瑜先生)演講，講題「不自由吾寧死之旅行找到人生方向」，歡迎全校師生踴躍參加。
 - (6) 生輔組預訂於 11/23 辦理城區部學生宿舍同儕暨賃居生輔導活動，安排貓頭鷹生態導覽及戶外體驗，並結合台灣街道文化，讓學生學習環境保護、尊重生命，進而達到「全人教育」之目的。
 - (7) 預計 11/24 舉辦同儕守護研習營，以學輔志工、班級輔導股長及本校學生為培訓對象，以『探索教育』為基礎，在過程中共同體驗冒險、競爭、互信、互助的守護觀念。
 - (8) 10/17 校本部舉辦全校教職員工生(新生除外)免費 X 光檢查，共計 325 人參與，預計於 12/3 進行第二場免費 X 光檢查篩檢活動，上午為校本部、下午為城區部。
 - (9) 10/21-11/19 協助護理系社區組實習生於健康中心實習。
 - (10) 預計於 102/10 至 102/12 舉辦 10 場營養、體適能健康門診、6 場健康講座，歡迎師生踴躍參加。
 - (11) 11 月份以生涯探索為主題，辦理職涯探索主題系列活動，包括 11/18-11/29 生涯探索海報展及有獎徵答、11/20 有愛無礙體驗活動、11/27 專題講座：大學生的生涯狂想曲、生涯諮詢服務等。
 - (12) 新生身心適應量表與高關懷篩檢，施測時間於 10 月至 11 月中，俟全數新生班級施測後，將提供導師所屬班級學生參考資料。
 - (13) 學輔中心持續發出通知請導師協助關心未註冊繳費的學生，追蹤至 11 月中與教務處聯繫，對學生學籍狀況作最後確認和瞭解。

2、工作成果：

- (1) 本校餐廳承商依合約提供弱勢學生用餐五折優惠券，經審查後已於 10/2 起發放本校 10 位弱勢學生使用。
- (2) 為加強住宿學生宿舍生活常規及建立住宿生同儕網絡，10/14-10/25 共辦理 11 場「宿舍同儕聯誼活動」，計約 495 人參加。
- (3)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園安全教育」宣導，自 10/1 至 10/31 止，邀請士林地檢署檢官、北投分局交通隊及生輔組李月娟組長針對交通安全、反詐騙、藥物濫用、生命教育等課題舉辦五場次演講，共有大一新生 900 餘人參加。
- (4) 生命教育主題月系列活動已順利完成：10/7~10/25 舉行的「愛一直都在海報展暨有獎徵答」參與人數達 383 人、「Because of you 生命貴人徵稿活動」參與人數達 91 人；以及兩場生命教育講座：「生命守護天使」、「克服心中的敵人」參與人數達 210 人。
- (5) 10/15 進行衛生局食材抽驗，結果全數正常，並將結果公告。
- (6) 102/10/21-10/26 舉辦「源流、原流週」活動，內容包括 102 暑期台東都蘭『部落健康列車』服務志工營成果海報、原住民美食、山林生活演講、原民相關飾品、原流瘋—原民族服一天、原住民服飾介紹、阿美族都蘭部落之舞蹈教學等。

- (7) 10/22 舉辦「3C 族、辦公室族的舒筋與減壓保健」健康講座，共計 113 人參與。
10/31 舉辦「健康減脂，”瘦”easy」健康講座，共計 190 人參與。10/25 進行廚工講習，主題為食品中毒安全健康的飲食，共計 9 人參與。
- (8) 10/24 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楊馨怡主委及宋淑梅秘書到校訪問，本組邀請學生會及原住民文化交流社參與會議，共同討論『都原遷移及青年論壇』實施計畫。
- (9) 10/25 進行學校餐廳使用富味鄉油品清查結果調查，已全面清查無使用紀錄，並回傳教育部。
- (10) 10/26 舉辦本校 66 週年校慶，包括運動會、技職員工及社區民眾法式滾球聯誼賽、園遊會、校友會會員大會等，全校與社區民眾約 5000 人次參與，各項活動圓滿落幕。
- (11) 配合 10/26 校慶園遊會，舉辦「紫錐花反毒運動暨交通安全」宣導簽名活動，當日共吸引教職員工生共 500 餘人參加簽名。另舉辦「校園遺失物拍賣」，拍賣所得 11,292 元，全數移為學生急難慰問金使用。
- (12) 就輔組經「102 年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會議，遴選出十名傑出校友，特於校慶大會中頒贈傑出校友水晶獎座、當選證書、止於至善-鳳凰袖珍小品、及本校特製小書包。
- (13) 10/26 校慶救護保健站，服務人數為 72 人次。受傷原因前 3 名分別為拉傷(37 人)、擦傷(23 人)及身體不適(6 人)，其中 3 人急診送醫。
- (14) 10/29-30 福智青年社於明倫館舉辦「福青蔬食週」，藉由趣味闖活動，尊重生命及愛護地球，使環境與人類更健康。
- (15) 敬請尚未進入校內清寒獎助學金系統填寫導師推薦函之導師，請協助於 11/10 前至下列網址填寫以加速清寒助學金之審核發放：
http://system8.ntunhs.edu.tw/Hshs/B2_STD/scho/trLogin.asp。
- (16) 各學院共推舉六位績優導師，包含護理學院陳明毅老師、李慧貞老師，健管學院陳宏亮老師、方文熙老師，人康學院賴世炯老師、林敏慧老師，已於校慶典禮公開表揚。會後將邀請績優導師進行訪談，將其與導生間的互動經驗刊登於電子校刊，供全校師生參考。
- (17) 就業輔導組自 10/3 日起辦理藏經閣職涯系列講座活動：
1) 10/3 職場觀測站-從就業市場趨勢談就業機會，112 位同學參加。
2) 10/17 職場人際你我他，244 位同學參加。
3) 10/22 與護理系合辦校友分享，50 位同學參加。
4) 10/24 職涯競爭力-職場倫理與態度，250 位同學參加。
5) 10/24 與護理系合辦校友分享，49 位同學參加。
6) 10/26 與校友會合辦傑出校友分享，93 位校友參加。
- (18) 於 10 月進行 101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調查結果如**附件五，第 36 頁**。

(三)總務處報告事項：

1、重要事項及施行策略：

- (1) 下班後未關妥門窗之統計資料，累計於 100 年 5 月 20 日至 102 年 10 月 20 日之總數詳**附件六，第 37 頁**，另統計 102 年 8 月 12 日至 102 年 10 月 20 日，新增 64

- 例。請護理系、總務處、學務處說明未關電源、門窗之原因並提出具體改善措施。
- (2) 各單位如有新進人員，敬請協助新進人員研讀本校採購作業之 SOP，俾加速了解本校採購程序，採購程序書電子檔置於 e-Campus，程序書編號：NTUNHSS-GA-09。
- (3) 總務處經營管理組依教育部 102 年 7 月 25 日召開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與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整併後城區部土地產屬分配說明會議決議與教育部臺教技(二)字第 1020130690 號函示，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為 59.38%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為 40.62%，目前已執行工作進度說明如下：
- 1) 9 月 25 日由臺大醫院北護分院協助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勘查，預定劃歸北護大學基地內本院大樓清空或使用現況(即舊九層、舊五層、供應室、文教大樓)。
 - 2) 10 月 7 日於校本部舉行第一場校內說明會，聽取校內教職員生意見。
 - 3) 10 月 8 日召開 102 學年第一次校園規劃委員會會議，會議中討論教育部臺教技(二)字第 1020130690 號函示分割方案優先順序、都市計畫可行性、過渡期間人員建物週轉、建物拆除原則等議題，以及基於上述原則本校擬提出之修正方案。
 - 4) 10 月 9 日於本校召開兩校院第一次正式協商會議，會議中雙方就教育部建議方案之執行難易度、配合課題、基地未來發展可能性等議題進行討論。
 - 5) 10 月 16 日由臺大北護分院於總院召開協商會議，會議就分割方案優先順序、都市計畫可行性、過渡期間人員建物週轉、執行預定期程等議題討論。
 - 6) 10 月 17 日於城區部舉行第一場校內說明會，聽取校內教職員生意見，城區部職務宿舍現住戶表達希望學校能顧及職務宿舍現住戶權益。
 - 7) 10 月 21 日於校本部舉行第三場校內說明會，聽取校內教職員生意見。
 - 8) 10 月 22 日召開 102 學年第二次校園規劃委員會會議，會議中決議擬回覆教育部有關土地產屬分配議題基本原則，決議朝方案三方向進行協商。
 - 9) 10 月 24 日已訂定於臺大醫院總院會議室召開兩校院第二次正式協商會議，本校函覆教育部有關土地產屬分割處理原則如下：
 - A、尊重 鈞部函示國北護 59.38%與北護分院 40.62%的土地分配比例。
 - B、建議可先依前開分配比例辦理土地分割及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事宜，如有都市計畫回饋事項，應由土地需求者(台大北護分院)負擔。
 - C、本校師生已於上述土地使用六十餘年，為確保本校學生受教權益，懇請鈞部協助本校城區部既有之教學與研究空間之重建，以期符合未來城區部 1300 位師生之教研空間需求與大學設立之目的。俟本校新校舍興建完成及城區部師生完成妥善安置後再辦理土地移撥事宜。
- (4) 102 年 1 月至 10 月公文案件數計 13,035 件，線上簽核率達 96.91 %。
- (5) 102 年 3 月至 102 年 10 月同仁調閱公文檔案計 29 件。
- (6) 102 年 3 月至 102 年 10 月已屆保密期限之密件公文共計 46 件，已依規定辦理解密。
- (7) 出納組甫完成的出納、薪資支付系統，已經建置了「各項給付查詢」平台，即任何經由出納組支付的薪資以及薪資以外的各項給付，受款人皆可利用該平台查詢。而校外人士、廠商及工讀生亦可藉由該查詢系統中獲得支付訊息。操作步驟登載於總務處網頁，同仁可至總務處網頁／最新公告
<http://general.ntunhs.edu.tw/files/11-1003-699.php> 中讀取操作步驟。但基

於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查詢平台僅供「受款當事人」查詢，歡迎各位多加利用。有關查詢平台疑問，出納組同仁竭誠為大家服務。(服務分機 2530、2531、2532、2533、2534)。

- (8) 樂育樓整修工程，已於 102 年 10 月 9 日開始施工。
- (9) 102 年明倫館地板座椅舞台整修汰換及廁所整修工程，驗收中。
- (10) 城區部校門及其他雜項整修工程，已同意驗收，辦理結案付款中。
- (11) 102 年圖書館、水療中心屋頂防水及體育館球場工程，施工中。
- (12) 科技大樓 4 樓 OSCE 緊急迴路改接工程，已同意驗收，辦理結案付款中。
- (13) 生醫科技實驗室裝修工程和科技大樓 4 樓 OSCE 中心窗簾及紗窗修繕工程，已同意驗收，辦理結案付款中。
- (14) 102 年無障礙工程，施工中。

(四)研發處報告事項：

1、重要事項及執行策略：

- (1) 本校獲補助「102-105 年度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之執行情形如下：

1)健康照護產業營運中心

- A、10 月 15 日舉辦一場產學經驗分享講座「產官學合作案構思與研發」，共 27 人。
- B、10 月 15 日回傳教育部 10 月份第一次經費進度調查表。
- C、10 月 16 日至健管學院舉辦服務宣傳講座暨座談會「產學合作宣導與說明」，45 人次。
- D、10 月中授權補助師生產學合作相關費用，已通知教師盡速核銷費用，總補助金額為 328,679 元。
- E、10 月份公告補助技轉及專利申請等相關費用。
- F、10 月 25 日回覆教育部期中報告考評意見。
- G、10 月 30 日召開第三次管考會議。

2)臺灣護理人力發展中心：

A、護理人力組：

- a. 9 月 26 日完成護理策略聯盟產學合作實施要點專家諮詢會
- b. 10 月 21 日舉辦護理產學策略聯盟專家座談會。
- c. 10 月 29 日與 4 所學校、11 家醫院共同訂定護理產學策略聯盟合作要點及簽訂合作協議。

B、護理課程組：

- a. 已辦理一場護理就業能力指標專家諮詢會議。
- b. 10 月 30 日邀請陳玉枝理事長演講『原本我的工作這麼令人感動』。

C、能力鑑定組：

- a. 9 月 13 日五大組四、二技組長參與 OSCE 會議，決議：各組提出「本系激勵教師研究與創意教學輔導研發」以發展具信效度之各科護理客觀結構式臨床考試(OSCE)考題。每案補助一萬元。
- b. 目前共有 16 個 OSCE 考題由各組老師發展中，預訂於 11 月 10 日繳交考題，11 月 25 日完成專家效度審查與內容修正，暫訂 11 月 30 日 OSCE

考題發展研討會進行各題試考。發展之考題內容分別為：

- a) 內外科護理學
- b) 婦嬰護理學
- c) 精神科護理學
- d) 社區衛生護理學
- e) 兒科護理學
- f) 本護理技術

D、助產所：

舉辦北中南 3 場助產學程規劃專家會議

- a. 9 月 30 日於本校舉辦北區醫院護理助產主管專家會議。
- b. 10 月 3 日於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舉辦護理助產學程規劃專家及主管會議。
- c. 10 月 23 日於本校辦理護理助產學生能力鑑定模式專家會議。
- d. 10 月 29 日將於臺南市衛生局舉辦護理助產學程規劃主管專家會議。

E、學院組：

10 月 3 日邀請長庚科技大學石惠美副教授演講，主題為「進階護理實證與實務在職專題演講-實證與實務之連結」。

3) 健康照護產業發展中心：

A、生命事業關懷中心：

- a. 與孝恩集團簽訂產學合作，於馬來西亞孝恩文化基金會、道教學院等地進行考察。
- b. 進行生命關懷事業教室的視聽系統設備採購(液晶螢幕、揚聲系統、空調系統等)。
- c. 10 月 16 日與廠商簽訂產學合作並舉辦產學講座，與生死系學生分享產業近況與未來發展(展雲生命事業)。

B、聽語健康專利研發及產品平台：

- a. 開設兒童言語發展課程，陸續於 10 月份開始授課，預計於 12 月初完成所有課程。
- b. 完成聽語輔具之樣品，正進行測試與修改。
- c. 完成與語言治療 Apps 設計，目前與專家學者進行字卡的製作樣式，預計於 11 月完成字卡設計，並進一步與業界合作，使其商品化。
- d. 籌備 12 月份的國際聽語嗓音研習營。

C、健康照護產業發展智庫：

- a. 進行智庫資源與自學中心建置，已於城區部教室進行室內整修預計於 10 月 30 日完成驗收，相關設備與軟體，預計於 11 月初進行採購。
- b. 9 月份舉辦【大型資料庫 SAS 基礎分析能力建構】研習及 10 月初的【iclone 3D 製作研習營】。
- c. 辦理 MOS 證照考證班，提供學生必要的輔導與學習資源。
- d. 協調各分支經費使用，並完成所有設備的執行計畫。

D、保健產品測試評估產學平台：

- a. 成立跨校研發團隊(市立大學、長庚大學)。

- b. 建立生物指標核心實驗室(多功能微量分析系統、近紅外線光譜系統)，預計於 10 月底完成決標。
 - c. 購買保健產品測試評估平台所需實驗耗材(小型轉漬盒、短玻板、電泳尺、梳雄固酮免疫檢測套組、硫化脫氫異雄固酮免疫檢測套組等)。
 - d. 與新華電腦進行產學合作，開發體適能 App 軟體，預計於 12 月前完成相關設計。
- (2) 臺大研究倫理中心代審台灣北區保護研究參與者聯盟成員之 IRB 案件，將於今(102)年 11 月 1 起開始收取審查費用。10 月 31 日前停收新案件，11 月 1 日起恢復收新案。
 - (3) 國科會延攬特殊優秀人才措施計畫業已取得之 30 萬元，經兩次公告學院、系所，仍無單位提出申請，再提報一次相關會議。
 - (4) 本校激勵師生補助辦法，校務發展計畫類三學院及通識中心已持續執行中，經費核銷期限至 102 年 12 月 15 日。計畫成果繳交期限 102 年 12 月 31 日。
 - (5) 102 年度(論文發表時間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論文發表獎勵，共有 259 篇申請案(85 人)，依據辦法，扣除重複申請(每一篇論文僅核定一位作者獎勵)、非論文、放棄(3 篇)等未符規定，共有 200 篇(75 人)符合補助資格(較去年的 175 篇符合資格多 25 篇)，經權重計算後，共有 1764 點(較去年 1376 點增加 388 點。且自今年起有 6 篇 IF>5)。本校本年度論文獎勵金額為 120 萬元，遂每一點擬核定金額為 680 元(較去年每點 872 元，減少 192 元)，總獎勵金額為 1,199,520 元，目前製作印領清冊辦理撥入款項中。
 - (6) 須配合電算中心就教師學術系統新舊系統轉換、宣導等議題持續完成新系統上線，目前持續測試並檢視舊資料轉換中。
 - (7) 依據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臨時業務會報決議，辦理 102 年度新增系所、碩士班、學位學程等校外審查作業：
 - 1) 依據會議紀錄及教務處所提供外審文件，共有以下三類、五件申請案：
 - A、管制類新設案：運保系碩士班、護理助產二技學位學程、新設聽語系。
 - B、非管制類學程新設案：生死系二技進修部。
 - C、學士後學士學位學程案：學士後護理學位學程。
 - 2) 每申請案已送請三位委員審查，已陸續回收審查意見中，預定 11 月中旬前回收彙整後移交教務處辦理。
 - (8) 國際組目前在研擬建置外籍學生來臺(in bound)與本校學生出國(out bound)研修申請系統，預計於今年年底建置與測試完成，並擬於明年 1 月起正式起動外籍生線上申請入學作業、境外生(陸生/外籍生)來台研修線上申請作業、學生出國研修線上申請作業。
 - (9) 本校於 9/30~10/4 赴印尼亞齊省國立與私立大學參訪並參與台灣高等教育展。參訪後共計有 4 所印尼大學有意與本校簽約，並選送優秀師資來台研修護理碩士與博士學位。另外在教育展部分，共有亞齊學生約 5 千人到場參觀，其中 184 人填覆有意至本校就讀學士與碩士課程。而印尼中央與地方政府為鼓勵當地學生赴海外研修學位，共提供約 1 千名全額獎學金名額給當地學生赴台灣進修學士/碩士/博士學位。因此，為拓展本校中文授課學位學程之外籍生來源，擬再行與各系所調查招收外籍生意願與外籍生研修中文授課學位課程之入學申請資格有關中文

能力認定標準。同時，配合國合會再次請託本校開設全華語授課之國際護理學士學位學程部份，擬再與學校相關單位研擬開設華語授課之國際護理學士課程與華語能力補救課程之可行性與配套措施。

- (10) 本校近期完成 103 學年度碩博士陸生/二技陸生/僑生(含碩博士與四年制學士)招生名額申請報部作業，截至目前為止，本校 103 年度共計提供約 40 名境外生招生名額。
- (11) 本校於 9 月參加香港教育展後，陸續有香港學院與高中有意與本校簽約，並選送優秀香港學生來校研修學位課程。另擬組團安排師生來校瞭解本校系所課程特色與校園環境，屆時擬請系所協助提供課程特色簡介或簡報說明。
- (12) 本校育成中心已準備預編輯育成中心宣導手冊。
- (13) 申請教育部補助 103 年度產學合作及創新創業計畫，由聽語所加入本計畫撰寫，預計申請金額為新台幣 70 萬元整。
- (14) 申請 103 學年度教育部推動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由幼保系加入本計畫撰寫，預計申請金額為新台幣 30 萬元整。

2、工作成果：

- (1) 102 年度國科會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計畫，業已製印領清冊及完成第一期款 560,855 元請款作業。
- (2) 新增產學案 3 案。
- (3) 護理系投保校外實習保險共計 638 人次。
- (4) 完成護理系、幼保系、運保系的實習費分配。
- (5) 填報 102 年區產中心資訊網績效表單（第三季）
- (6) 完成校務基本資料庫表 4-7、表 4-7-1 填報。
- (7) 完成 102 年度市醫研究人員聘兼作業審議。
- (8) 拍攝和錄製新人訓練的教學影片。
- (9) 校慶 66 週年國際週系列活動已於 10/21~10/26 日辦理完畢，該系列活動共辦理 12 場學生國外研習/實習/志工服務成果發表會，共吸引約 300 位學生參與發表會。

活動內容安排如下：

- 1)10/21(一) 外籍生國情文化簡報（中南美洲&大洋洲）
- 2)10/22(二) 外籍生國情文化簡報（非洲&亞洲）
- 3)10/23(三) 國際志工社柬埔寨志工服務成果發表會&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旅外安全宣導會
- 4)10/24(四) 學生短期遊學心得分享(新加坡&韓國&澳洲)
- 5)10/25(五) 學生短期遊學心得分享（印尼&大陸）
- 6)10/26(六) 志工社柬埔寨飾品攤位 & 非洲辮子頭攤位
- (10) 本校姐妹校中南大學護理博士班生共 3 人已於 10 月 25 日順利來臺進行為期 2 個月(研修期程 10/25~1/19)的研修課程，並且護理系已安排 3 位陸排 3 位陸生隨班附護理讀博士班與碩士班相關課程。
- (11) 產學組於 10 月 16 日、10 月 26 日、11 月 1 日至健管學院、護理學院、人康學院舉辦講座主題「產學合作宣導與說明」。

(五)教師發展中心報告事項：

1、重要事項及施行策略：

(1) 本(102)學年度教師評鑑辦理相關事宜

1)請各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訂定教師評鑑表時遵照教育部來函原則辦理，並請將102 學年度「受評教師名冊」及「學院(中心)教師評鑑表」提交學院(中心)教評會審議通過後，於11月15日前繳交至教師發展中心，預定於11月21日召開教師評鑑推動委員會審議，並續送校教評會審議核定後公告(預定102年12月-103年1月間)。

2)102 學年度教師評鑑工作時程及分工請參見**附件七，第38-39頁**。

(2) 教師成長：

1)為鼓勵教師參加本中心舉辦之教師專業成長活動，擬訂定「臺北護理健康大學102-103年教學卓越計畫 計畫1-3教師發展中心教師專業成長獎勵活動辦法」(如**附件八，第40頁**)，此辦法經本中心10月28日工作會議通過，並於11月6日業務會報報告，預定待本次會議報告後公告，也請各位主管協助轉知所屬教師相關訊息。

2)未來已確定之本中心舉辦之活動及協辦教師成長社群開放活動如下：

時間	活動名稱	講師	地點
11/14(週四) 13:40-16:30	[教師社群開放活動] HFMEA 介紹及實例分享	亞東醫院加護中心主任 洪芳銘醫師	城區部 文教大樓 C401 教室
11/15(週五) 10:10-12:10	[教師社群開放活動] 護理勞動權益之法律觀	政治大學法律系林佳和助理教授	親仁樓 3 樓 B314 教室
11/20(週三) 12:15-13:30	[教師社群開放活動]小型公共藝術「沉思小童」揭幕儀式	沈汀君景觀設計師	城區部 健管系辦公室前方
11/27(週三) 12:20-15:00	產業需求融入研究：102年專利系列講座-(2)秘笈篇：專利商品化八大致勝「關鍵」實務	闊腦有限公司 林炳宏總經理	教學大樓 3 樓 G310 室
11/27(週三) 15:00-17:00	教師評鑑工作坊-如何降低教師評鑑制度可能產生的困擾-談學院、中心評鑑指標的建立	聖約翰科技大學 張瑞慶副校長	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12/04(週三) 12:00-13:30	教師評鑑-技職院校教師評鑑制度探討	龍華科技大學 葛自祥副校長	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12/09(週一) 12:50-15:30	產業需求融入教學-全英語授課實作講座	文藻外語大學英文系卓惇慧副教授	教學大樓 3 樓 G310 室
12/11(週三) 12:00-13:30	校務評鑑-大學自我評鑑經驗分享	正修科技大學 郭柏立教務長	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進一步活動資訊將陸續公告於本中心及本校網站，並以 e-mail 通知，歡迎各位

師長同仁踴躍報名參加，亦敬請各位主管協助轉知所屬教師相關活動訊息。

(六)電算中心報告事項：

1、重要事項及施行策略：

(1) 校務行政系統重整案：1021 學期各系統上線時程如下表：

上線年月	系統名稱	進行概況 (含系統需求單)	業務單位
102/09	北護入口網 (學生、教職員)	102/09/11 入口網英文版正式上線。	國際交流組
102/10		102/10/16 教師、系所、教發中心、教學業務組四種角色的教學評量查詢上線。	教學業務組
102/09	學生證照系統	102/06/01 正式上線，就輔組製作操作手冊。	就輔組
102/10	用印系統	102/09/17 與 102/09/18 辦理兩場教育訓練。 102/10/01 上線。	文書組
102/10	學校首頁圖檔更新	102/10/16 配合校慶，更新學校首頁改面。	電算中心
102/10	開課系統	102/10/17 教學業務組開始 1022 學期正式配課作業(新舊雙軌進行)，1031 取代舊系統。	教學業務組
102/11	學籍系統	102/11/05 學期 1021 正式上線(新舊雙軌進行，紙本/電子表單並行)，學期 1031 取代舊系統。	註冊組
102/11	校務基本資料庫系統	102/11/20 預定上線人力資源系統。 102/11/20 預定上線學術研究系統。 102/11/20 預定上線學籍系統校務資訊填報_招生。 102/11/20 預定上線開課系統校務資訊填報_課程。	人事室 企劃組、建教組 註冊組 教學業務組
102/12	招生系統	102/09/27 已完成註冊組報名表封面功能。 102/11/29 預定完成新增「面試資料上傳」功能，102/12/01 公告招生簡章，考生報名上傳面試資料。	註冊組
103/01	助理差勤系統	102/12/13 預定完成主計室工讀管理系統。	主計室
103/01	生日賀卡系統	102/11/30 預定完成人事室生日賀卡系統。	人事室

2、工作成果：

(1) 持續維運現行校務行政系統：

- 1)10/04 完成新增 iLMS 學習平台課程英文查詢。
- 2)10/07 完成建立出納組「入口網-個人資訊-各項給付查詢」轉址代登。
- 3)10/08 完成新增管理端「課務系統」修業、修課狀態呈現於相關查詢報表。
- 4)10/08 完成增加「入口網-學生修課明細」的修業、修課狀態呈現。
- 5)10/15 完成新增「教師、系所、教發中心、教學業務組」四種角色的教學評量查詢。
- 6)10/15 完成修改「選課系統」不同校區教室呈現方式。
- 7)10/16 完成新增「熱門連結」與「首頁-在校學生-教務資訊-課程」的課程查詢系

統。

- 8) 10/18 完成因應雙導師制，修改「導生系統、入口網-輔導服務」的導生名單查詢權限。
- 9) 10/22 完成修改教師端「入口網-個人經歷」測試後的建議事項。
- 10) 10/28 完成修改「入口網-個人物品」不顯示已報廢物品項目。
- 11) 10/30 完成修改教師端「入口網-學術研究」測試後的建議事項。
- 12) 10/31 完成移轉建置健康中心「我的健康 x 檔案」網站。
- 13) 11/04 完成增加「獎學金系統」管理端可修改書卷獎學生帳號之功能。
- 14) 11/04 完成修改「簽核流程-休、復、轉退學、轉班、轉系、輔系雙主修」流程修正作業。

(2) 辦理資訊網路相關業務：

- 1) 10/1~10/24 辦理主幹集線器、Mail2K 主機及自動化網管系統維護合約，以維護重要系統運作正常。
- 2) 10/2 協助規劃 OSCE 備援案，以達考試期間電力不中斷、主機維運不中斷的目的。10/15 參與樂育樓施工協調會。
- 3) 10/9 有關教育部辦理之社交工程演練，由定期修訂為不定期進行，已公告通知相關演練同仁，預計 11/19 辦理資訊安全相關教育訓練。
- 4) 10/11 辦理 ISO27001 資訊安全認知教育訓練。
- 5) 10/16 完成教育部主辦之資安事件通報演練。
- 6) 10/17 辦理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審查會議。
- 7) 10/25 辦理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第三方驗證機構外部稽核活動，並通過第二年複評。
- 8) 10/22~10/24 規劃及建置中心機房錄像遠端即時備份機制。
- 9) 10/30~11/1 協助研發處辦理典範科大硬體開標案。

(3) 辦理教學資訊相關業務：

- 1) 協助註冊組建立招生網頁(10/01~10/4)。
- 2) 大專校院財務資訊公開網頁建置與資料上架(10/1~10/08)。
- 3) 虛擬化主機擴充規劃案建置驗收完成(10/1~10/18)
- 4) 協助資管系安裝電腦教室 TQC 題庫(10/8~10/18)
- 5) 辦理 ePage 網頁教育訓練(10/17~10/21)。
- 6) 因應校慶活動，更換校首頁 Banner(10/18~10/22)。
- 7) 辦理 iLMS 行動學習社群教育訓練(10/22~10/29)。
- 8) 辦理 SAS 統計軟體教育訓練(10/23~10/30)。
- 9) 協助護理系修改系首頁(10/21~10/23)。
- 10) 協助典大計畫系統採購(10/21~10/30)。
- 11) 協助能鑑中心辦理即測即評考試(10/28~10/31)。
- 12) 電算中心財產盤點(10/21~10/31)。

(七)人事室報告事項：

1、重要事項及施行策略：

- (1)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02 年 10 月 3 日勞動 2 字第 1020132068 號公告發布，每小時

基本工資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調整為新臺幣 115 元，每月基本工資自 103 年 7 月 1 日起調整為新臺幣 19,273 元。

- (2) 102 年 11 月 26 日(二) 中午 12:00~13:30 於教學大樓 G310 教室辦理經濟議題演講--「客觀評價台灣當前經濟局勢」，邀請聚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榮譽董事長張忠本先生擔任講座，參加同仁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 2 小時，歡迎大家踴躍參加!!

- (3) 102 學年寒休期間之集中休假日期及相關規範：

- 1) 依本校 102 學年度行事曆，102 學年寒假期間為 103 年 1 月 20 日(一)起至 103 年 2 月 21 日(五)止；另依本校辦公出勤管理要點第五點第一項：寒休及暑休應分別於學期結束後一週至開學前一週內(103 年 1 月 27 日至 103 年 2 月 14 日)休畢。
- 2) 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並維持行政效能，訂於 103 年 2 月 7 日、103 年 2 月 14 日(皆星期五)兩天集中寒休。集中寒休日，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及人事室，均須至少排定一人輪值，輪值人員輪值日得於 103 年 3 月 31 日前另擇期補休完畢。
- 3) 集中寒休日以外之 2 天自排寒休日，各處室應妥適配置三分之一以上人力上班，維持校務正常運作(兩人以下單位，排班人力授權單位主管調配)，並落實職務代理，不得影響業務運作；二級主管(含)以下職員書面排班輪值表由各單位自行管理，毋需送人事室。一級單位主管請於 103 年 1 月 23 日中午前，將預排之寒休輪值表 e-mail 傳送至人事室彙整後轉秘書室。另為使寒假期間相關會議得以及時召開，各級主管於各周三儘量勿排寒休，以利校務運作。
- 4) 將另函轉知各單位查照辦理。

2、工作成果：

- (1) 102 學年員工最佳服務獎於日前開始接受報名，各單位於 102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下班前推薦人選，並填具「員工最佳服務獎推薦表」

<http://person.ntunhs.edu.tw/ezfiles/8/1008/img/83/bestservicel02.doc>

連同相關資料、證明送交人事室彙整。

(八)主計室報告事項：

1、重要事項及施行策略：

- (1) 102 會計年度即將結束，為依限辦理決算及各項計畫之結報，並避免影響個人之權益，請依下列時程辦理經費核銷：

- 1) 各單位之部門經費申請案〈包括採購及活動案〉、102 年度學校激勵案經費，請於 102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申請核銷。若有 12/15-12/31 關帳期間 發生之費用，且是無法事先申請者，如開會用便當、出席費、出差旅費等，活動結束請立即核銷，最遲一定要在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將核銷憑證送至主計室，12/15-12/31 期間之事務採購案一律退件。學校預算支出之原始憑證，係以年度劃分，無法跨年度報領，103 年 1 月 1 日以後將不再接受 102 年度單據，亦不得再申請核銷；倘有未及完成經費核銷者，其責任由各單位自行負責。
- 2) 補助及委辦計畫案之執行期限在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前者，亦請於 102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申請核銷。
- 3) 導生活動費：凡導生活動安排在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前者，一定要在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將核銷憑證送至主計室，導生活動安排在 103 年者，則於 103 年度核銷即可。

4) 跨年度之計畫(如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則於計畫執行期限內核銷即可。

- (2) 各單位印製文宣物(如 DM 或簡介)若有涉及政策宣導部份，請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規定，標示「廣告」並揭示本校名稱，若有免予適用情形，請於申請經費時，一併檢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免予適用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簽辦表」陳核。相關法規詳見本室公告。

http://acco.ntunhs.edu.tw/files/14-1023-11491_r548-1.php

2、工作成果：

- (1) 本校 102 年度截至 10 月底預算執行情形

- 1) 經常門預算部分：經常性作業收入數 530,957,219 元，較預算分配數 532,308,000 元減少 1,350,781 元，經常性作業支出數 561,990,523 元，較預算分配數 585,163,000 元減少 23,172,477 元，經常性作業收支相抵後計短數 31,033,304 元，較預算累計數 52,855,000 元，比較減少 21,821,696 元。
- 2) 資本門預算部分：資本支出預算數 68,200,000 元，截至 10 月底預算分配數 53,513,000 元，執行數 35,205,249 元，分配執行率 65.79%，全年執行率 51.62%，請各單位積極辦理，以期達成全年度 90%之目標。

(九)秘書室報告事項：

1、重要事項及施行策略：

- (1) 101 學年度年報業經彙編修訂並陳報 鈞長核定後送印。
- (2) 有關公關媒體活動，請相關主辦單位依程序，事先預為擬定新聞稿陳核，由本室發送，活動當日隨同相關照片交本室後續發送。
- (3) 10.26 校慶活動業經台灣時報、青年日報等支持與報導；另 10.29 北護大「臺灣護理人力發展中心」推動醫院與學校策略聯盟，業經聯合報、聯合晚報、台灣新生報及數位網路報等往來媒體即時而熱烈報導，並刊載於校刊首頁，為本校之公關宣傳提升效益。

(4) 【曹麗英副校長補充說明】

有關新聞媒體詢問學士後護理學程議題，本校已一致回應如下：

- 1) 學士後護理學程因屬管制科系，目前教育部並未核准，現階段衛生福利部與教育部正密切討論中，本校因應執行教育部典範科技大學計畫，現正配合國家政策進行規劃。
- 2) 臺北護理健康大學一直以培育優秀護理人才為職志，並以所培育的每一位學生為榮，本校同時堅持教育品質，從未對任何一種學制放寬過標準，亦不容許任何一種學制的護理師畢業考照率低於 90%，未來也將如此堅持。
- 3) 學士後護理學程學生實際修課並非僅有兩年，除暑期安排有基礎醫學等先修課程規劃，並須通過完整護理專業課程訓練，且實習總時數達 1016 小時。
- 4) 本校典範科技大學計畫之內容，尚包含與醫院接軌之最後一哩課程、繼續與回流學習課程、護理人力銀行等完整配套規劃，希望大家能與本校一同為護理人員爭取福利並為護理畢業生與職場無縫接軌而努力。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發處/吳淑芳研發長】

案由：擬新訂「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設置辦法」(詳附件九，第 41 頁)，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 102 年 9 月 25 日 101 次校務會議通過，成立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
2. 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是應用策略聯盟進行產學營運推廣，並整合校內外資源，增進人才培育及產學研發，以順利推動產學媒合、智財技轉、創業育成，進而提升本校產學合作的機會。
3. 本案如蒙通過，將再依行政程序之各會議通過後施行。

決議：1. 增列「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2. 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發處/吳淑芳研發長】

案由：擬新訂「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設置辦法」(詳附件十，第 42 頁)，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 102 年 9 月 25 日 101 次校務會議通過，成立育成中心。
2. 育成中心是充分運用學校資源、落實推動相關之產學合作單位，是孕育新事業、協助廠商升級轉型、規劃長期照護多元人才培育及產業技術合作的統籌場所，希望藉由本校輔導及培育之廠商，能降低創業及研發成本與風險，提高事業成功的機會，進而提升本校產學合作的機會。
3. 本案如蒙通過，將再依行政程序之各會議通過後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研發處/吳淑芳研發長】

案由：擬新訂「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進駐申請與審查要點」(詳附件十一，第 43 頁)，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 102 年 9 月 25 日 101 次校務會議通過，成立育成中心。
2. 為公開培育收費標準，特訂定本要點，以供業界申請進駐參考。
3. 本案如蒙通過，將再依行政程序之各會議通過後施行。

決議：1. 條文「三、(二)、(1) 同申請文件。」修訂為「同申請應備文件。」

2. 條文「四、(二)行政管理費：每月 3,000 元」。修訂為「(二)行政管理費：每月 2,000 元。」

3. 條文增列「四、(四)水電費另計。」

4. 條文「四、(四)畢業回饋金：於進駐期滿或發展有成，畢業廠商得以捐贈、捐助…。」修訂為「四、(五)回饋金：於發展有成，廠商得以捐贈、捐助、…。」

5. 條文增列「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6. 本要點原則通過，會後請本校邱慧淑或曾育裕老師協助檢視條文。

提案四. 【提案單位：研發處/吳淑芳研發長】

案由：擬新訂「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輔導及管理要點」(詳**附件十二，第 59-61 頁**)，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 102 年 9 月 25 日 101 次校務會議通過，成立育成中心。
2. 為提供進駐廠商了解輔導及管理相關事宜，特訂定本要點，以供廠商進駐後參考。
3. 本案如蒙通過，將再依行政程序之各會議通過後施行。

決議：1. 條文內容應增列「各項管理要點以本校教職員生需求為優先考量。」

2. 條文「二、(二)進駐企業派遣進駐本中心之人員，在圖書借閱、停車申請、體育休閒設施之使用，得享有與本校同仁相同之待遇。」乙條，請研發處再研議。
3. 條文「八、(三)合約未到期，但企業業務及人力規模擴充，非本中心可提供資源。」修訂為「八、(三)合約未到期，但企業業務及人力規模擴充，非本中心可提供資源時。」
4. 增列「十二、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五. 【提案單位：護理學院/曹麗英院長】

案由：修改護理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第三項(詳**附件十三，第 62 頁**)，請 審議。

說明：

1. 修改與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相同。
2. 本案修訂通過後於 103 學年度開始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人事室/吳佩君秘書代理主任】

案由：本校護理系進用專案計畫研究人員一名申請案(延續計畫)，提請 審查。

說明：

1. 本校「進用專案計畫教學人員研究人員暨工作人員實施要點」第三點規定：「專案計畫期限以一學年(年)為原則，最長以五學年(年)為限。單位應先填具進用申請書，於每年四月或十月底前簽會人事室、會計室，陳校長核准後，提經行政會議審核通過後實施，並依計畫進用所需人員。但單位迫切需要且計畫期限在六個月以下，或依本校行政人力精實及契僱化實施要點規定進用工作人員，或已核定之系所行政人力配置、身心障礙、代理留職停薪教學人員由校長逕行核定。」
2. 護理系為建構護理實習教學網路服務系統及臨床教學雲端資料庫之需要，為使後續系統上線、系統整合推動順利，爰擬延續聘請專案計畫研究助理級(講師級)研究人員一名(現任：陳冠華先生)，計畫期限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工作內容詳**附件十四，計畫書第 63-64 頁**)
3. 另，前開要點第七點規定，研究人員之聘任程序比照教學人員之規定，案內研究人員之續聘案，將另循教評會審議程序辦理。
4. 餘請單位主管補充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人事室/吳佩君秘書代理主任】

案由：本校各單位進用專案計畫人員申請案，提請審查。

說明：

一、相關規定：

(一) 本校「進用專案計畫教學人員研究人員暨工作人員實施要點」第三點規定：專案計畫期限以一學年(年)為原則，最長以五學年(年)為限。單位應先填具進用申請書，於每年四月或十月底前簽會人事室、會計室，陳校長核准後，提經行政會議審核通過後實施，並依計畫進用所需人員。

但單位迫切需要且計畫期限在六個月以下，或依本校行政人力精實及契僱化實施要點規定進用工作人員，或已核定之系所行政人力配置、身心障礙、代理留職停薪教學人員由校長逕行核定。

同要點第九點規定：專案計畫工作人員以一年一聘(僱)為原則。

(二) 本校「進用專案計畫教學人員研究人員暨工作人員實施要點」第九點(七)：專案計畫工作人員進用原則：

1. 各單位進用專案計畫工作人員，應以身心障礙人員為優先。

2. 各單位進用專案計畫工作人員以約僱級為原則，如所具學歷高於學士者，其薪資仍依學士學歷薪點標準支給。

3. 約聘級行政助理，以辦理業務為專業稀少性或屬規劃研究性質，並經專案簽准者，方得進用。

4. 專案計畫工作人員之工作性質如係短期性者，期滿應即停僱，不得提出續延計畫。

5. 專案計畫工作人員出缺並奉准遞補進行公告甄選者，得優先考量進用曾於本校表現優異之其他臨時人員(如：各計畫研究助理、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醫護科技期刊專案計畫等)，以留住好人才。

(三) 各系所人力配置，經 95 年 11 月 22 日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八次業務會報決議如下：單一系所科配置行政助理一名。系所合一：行政助理一名，校外工讀生一名。若學生超過五百人者，行政助理一至二人，校外工讀生一至二人。超過一千五百人者，行政助理三至四人，校外工讀生三至四人。行政助理一名及校外工讀生一名，得以約聘行政助理一名進用。

(四)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38 條第 1 項規定，公立學校員工總人數在 34 人以上者，進用身心障礙者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百分之三；同條第 3 項規定，員工總人數計算方式，以各義務機關每月 1 日參加勞、公保人數為準。

二、本校各單位現有專案計畫工作人員 72 人，本次續延計畫申請案共計 3 件(醫教所 1 件、中西醫所 1 件、體育室 1 件)，詳見(附件十五，見第 65 頁)；另新增計畫申請案 2 件(體育室 1 件、教務處 1 件)，詳見(附件十六，見第 65 頁)。

三、請各相關單位主管補充說明。

決議：1. 原醫教所續延計畫進用約僱級行政助理乙名，改列總務處進用。工作簡述之內容，請再視總務處工作規劃後酌修。

2. 同意體育室續延性進用約聘級行政助理，唯工作簡述之內容，請依「行政管理」視實際工作規劃再行酌修。

3. 同意體育室新增進用約聘級行政助理，唯工作簡述之內容，請依「場地管理」視實際工作規劃再行酌修。

4. 餘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水療中心/體育室 王泠主任】

案由：擬新增「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水療中心管理辦法」以利營運推動與管理，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水療中心於10月14日開始營運，校內外使用人員資格和收費方式訂定不一，為使校內外使用相關人員更多元以利水療中心業務推廣，訂定此管理辦法。

決議：1. 本案緩議。條文內容修訂後，依程序送業務會報、行政會議審議。

2. 管理辦法原條文「第二條、(一)本校學生(含推廣教育學員)。」修訂為「第二條、(一)本校學生。」
3. 管理辦法原條文「第二條、(二)本校專任教職員…。」修訂為「第二條、(一)本校教職員…。」
4. 管理辦法原條文第一條、第三條、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之「…本水療中心…」或「…本池…」，併同修訂為「本中心…」。
5. 管理辦法中增列救生員聘用依據等相關條文，以符水療中心之安全維護及管理成效。
6. 開放及收費使用注意事項條文中，「二、(二)校外民眾健康促進班、及(三)游泳教學訓練班」，應增列開課人數最低門檻。
7. 教練薪資評定表中，所訂定有關教練鐘點費依據、教練資格認定等項目，請再研擬。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 15 點 40 分。

行政會議追蹤事項

整合型工作項目：「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暨興建大樓						
辦理單位	追蹤事項	預定完成日期	目前處理進度	有無遭遇困難	是否須在本次會議中加以口頭報告	備註
主辦單位： 研發處	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推動工作： 1. 人才培育 2. 技術研發 3. 新制度規劃	12/31	人才培育： 1. 購置產學合作相關書籍。 2. 請就輔組協助學生證照補助。 產學研發： 1. 產學營運大樓 11 月 5 日上午 11 時與總務處開會預訂地下二樓、地上十二樓。 2. 10 月份舉辦三場服務宣傳講座「產學合作宣導與說明」。 3. 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網站，102 年 10 月 28 日第一次招標廢，11 月 8 日進行第二次招標。 4. 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空間整建 102 年 10 月 25 日第一次招標流標，已於 102 年 11 月 4 日招標完成。 5. 授權補助師生產學合作費用，已通知教師盡速於 11 月中核銷完畢。 制度調整： 1. 「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已於 9.25 校務會議通過設置，「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設置辦法提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業務會報提案。 2. 10 月 30 日召開第三次典大管考會議 3. 訂出技轉及專利補助辦法，預計 11 月中核銷完畢。	無	有	

整合型工作項目：「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暨興建大樓

辦理單位	追蹤事項	預定完成日期	目前處理進度	有無遭遇困難	是否須在本次會議中加以口頭報告	備註
總務處 營繕組	1. 102 年整建樂育樓一、二樓空間、水療中心二樓做為「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初期營運場所。 2. 103 年於水療中心旁空地興建一棟地上 8 層及地下 2 層樓，一樓層平面約 300 坪之「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之永久廠址。		1. 樂育樓整修工程，已於 102 年 10 月 9 日開工。 2. 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已於計 102 年 11 月 4 日決標，正在施工中。 3. 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新建大樓，正辦理委託建築師撰寫構想書。	無	是	

整合型工作項目：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規劃

辦理單位	追蹤事項	預定完成日期	目前處理進度	有無遭遇困難	是否須在本次會議中加以口頭報告	備註
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工作小組	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		一、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協調進度報告【曹麗英副校長說明】 1. 10/29 召開通識中心師資規劃會議： 會議中共識為：原則支持系所合一政策，但需通過 12 月之校務會議，再進行因應 103 年 3 月及 104 年 3 月之師資質量考核之合聘事宜。 2. 目前本校六系及七研究所之師資質量考核(103 年 3 月考核) (1) 通過者之系為：資管、健管、幼保及運保系。 (2) 不通過之系為：生死與心理健康諮商系(缺 6 人)、護理系(講師比過高，需移出 19 位講師以專任講師為主要移出) (3) 不通過之獨立研究所：中西醫所(缺 2)、生死所(缺 3)、長照(缺 4)、旅健(缺 4)、醫教(缺 1)、助產(缺 3)、聽語(缺 2)、系所共缺：25 人，需與通識中心教師、幼保、健管與護理系協調。 (4) (通識目前有 20 人助理教授以上師資及 1 名講師)需於完成調整(103 年 2 月 1 日)前，通過各級教評會與校教評會。			

整合型工作項目：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規劃

辦理單位	追蹤事項	預定完成日期	目前處理進度	有無遭遇困難	是否須在本次會議中加以口頭報告	備註
			(5) 103 年獨立所之招生已調整為 15 人,104 年 3 月之考核,有變動者:生死所(缺 1 或 0,與系合併)、長照(缺 2 招生減至 15 人)、旅健(缺 2)、聽語(缺 0 系成立需至 104 年) 3. 11/5 護理學院院務會議之建議: (1) 通識教師主聘至獨立所並有實際授課學分 (2) 檢視全校兼任教師所教授之課程,並由獨立所教師依其專長協助授課 (3) 護理學院主聘的通識中心老師,學院系所會確保有足夠的開課學分 4. 11/13 召開三學院師資規劃會議,目前因故需改期,作以下調整: (1) 11/15 中午,人康與建管學院與校長有約,會談師資及組織調整事宜。 <u>11/19 上午召開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協調會議</u>,需作出決議方針,提送 12/18 校務會議通過。請各系所及中心派代表與會,護理學院:9 名(需含三所及護理系),人康學院:6 名(需含生死所及聽語所)、健管學院:6 名(需含長照,旅健所)、通識中心: 4 名。			

整合型工作項目：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規劃						
辦理單位	追蹤事項	預定完成日期	目前處理進度	有無遭遇困難	是否須在本次會議中加以口頭報告	備註
護理學院	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		1. 已於 102.11.05 院務會議中討論此看，本院三所所長提出獨立所師資員額不足問題。 2. 校長欲召開三學院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協調會議，護理學院於本次院務會議決議由 8 位委員出席。			
健康學院	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	103.3	有關係所合一、院內整體組織調整規劃案，本院將於 102/11/27 院務會議及 102/12/25 擴大院務會議提出討論。			
人康學院	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	102.11.30	本院將於 11.15 召開院務會議討論本院組織調整規劃。	有	是	
通識中心	師資質量考核及系所合一組織調整		1. 依 102.10.29 通識中心師資規劃說明暨協調會共識，年底前三學院整體組織調整規劃於校務會議通過後，通識中心老師配合主、合聘調整事宜。 2. 通識中心組織之規劃將徵詢相關老師意見，並於通識學院籌備規劃工作小組中討論。			

整合型工作項目：主管會議減紙電子化作業

辦理單位	追蹤事項	預定完成日期	目前處理進度	有無 遭遇 困難	是否須在 本次會議 中加以口 頭報告	備註
總務處	主管會議減紙電子化作業暨購置電子化硬體相關設施		總務處各組已著手收集相關資訊並進行研擬，以提供採購電子化硬體相關設施之單位的參考資料。	有	否	
電算中心	建置本校會議雲端資料庫	無	待節能委員會決議方案後，電算中心協助規劃建置。	無	無	

整合型工作項目：三學院專業教室之外賓參訪流程規畫暨說明

辦理單位	追蹤事項	預定完成日期	目前處理進度	有無 遭遇 困難	是否須在 本次會議 中加以口 頭報告	備註
護理學院	近來外賓蒞校實地參訪頻仍，請各學院規劃展現學校專業特色之參訪行程，並於參訪地點，設立中英文簡介告示牌，方便接待人員導覽。 (102.10.2 業務會報決議)	12 月底	已請系所擬出參訪地點中英文簡介，是否統一印製簡介設立告示牌，擬請於會議中討論。		否	
健康科技學院		103/02/01	目前已轉知本院各系所，若有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參訪區域，請設立中英文告示牌。		否	
人康學院		102.11	本院將於102.11月左右規劃完畢。	有	否	

辦理單位	追蹤事項	預定完成日期	目前處理進度	有無遭遇困難	是否須在本次會議中加以口頭報告	備註
研發處	請研發處產學組主動邀約振興醫院葉明陽副院長、師培中心林宜賢主任、護理部等至本校洽談產學合作事宜。(102.8.28 業務會報校長指示)	11/13	研發長於 11 月 12 日與振興醫院葉明陽副院長確認產學合作相關事宜，基於振興醫院 103 年經費已編列完成，故本案暫緩於 103 年 5 月再重新洽談。	無	有	
電算中心	校務基本資料庫開放使用時程	102/11/20	102/11/20 人事室預定上線人力資源系統。 102/11/20 企劃組、產學組預定上線學術研究系統。 102/11/20 註冊組預定上線學籍系統之校務資訊填報。 102/11/20 教學業務組預定上線開課系統之校務資訊填報。	無	無	
葉主秘	校友服務中心規劃及設置	11 月 20 日前	1. 先行邀集相關人士開會研議。 2. 擬於 12 月中於業務會報中提案。	無	尚無需要	

附件一 102-103 年度北區教學資源中心分項計畫經費執行率(11/5)

主軸項次	分項計畫 類別	計畫主持人 執行單位	經費編列額度		執行率
			補助款	配合款	
主軸一： 中心永續	1-4-01 北區圖書資源共享計畫	王淑君館長 圖書館	10 萬	1 萬	95%
	1-5-03 雲端題庫活用教學(基本護理學)	曹麗英院長 護理學院	30 萬	3 萬	80%
主軸二： 教學深化	2-2-A01 教學品質之精煉與拓造 教學共航協輔專科學校	彭雪英主任 教學卓越中心	68.7 萬	3 萬	84%
	教學品質與學習輔導委辦活動	幼保系 運保系 電算中心 健康中心	6.3 萬	4.5 萬	10/30 始委辦 12/04 請購完
主軸三： 專業創新	3-1-05 護幼先鋒E計畫 輔育高職優質化	段慧瑩主任 江蔚文主任 幼保系、資管系	27 萬	2.7 萬	87%
主軸四： 涵養陶塑	4-1-02 精進實用寫作能力與廣儲文化創意能量 提振人本素養	姚彥淇組長 賴世炯老師 學生學習資源中心	22 萬	2.2 萬	83%
102 年度共計經費			164 萬	16.4 萬	81%

附件二 102-103 年度北區教學資源中心主軸二計畫施行時程規畫表

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 102-103 年度-主軸二計畫
「專科輔航計畫」施行時程規劃表

專科輔航計畫	
102 年	工作要項
5 月 31 日	中心召開指導暨執行委員會議，審議本項計畫實施要點。
6 月 11 日	分享學校與教卓學校繳交修正計畫書。
7 月上旬	教卓學校成立協輔委員會，協助分享學校進行期初自我評估，了解各校實際教學改善之需求。
9 月 5 日	中心通知各夥伴學校填報教育部績效管考表單，並於 5 日前回傳北區教資中心。
9 月 30 日	第一、二期經費核銷截止日
11 月上旬	召開「專科輔航計畫」聯席會議，分享具體協輔經驗與作法。
12 月 10 日	第三期經費核銷截止日
12 月中旬	召開指導暨執行委員會議，督導本項計畫推動之相關核心業務。
103 年	工作要項
1 月 3 日	中心通知各夥伴學校填報教育部績效管考表單，並於 3 日前回傳北區教資中心。
2 月上旬	中心召開「專科輔航計畫」期中成果報告聯合會議，由 3 所教卓學校作簡報。
2 月下旬	中心依據各校計畫書內容制定「期末實地訪視訪評表」，並提供教卓學校與分享學校參考。
4 月上旬	中心函請評審委員(約 15 位)召開期末實地訪視行前說明會議。
5 月 5 日	中心通知各夥伴學校填報教育部績效管考表單，並於 5 日前回傳北區教資中心。
6 月份	安排評審委員(每校 6-8 位)施行期末實地訪視，並於當天完成「期末訪視意見表」撰寫，交予中心彙整。
7 月上旬	將彙整各評審委員之期末訪視意見表，並由中心送交分享學校參考。
7 月下旬	分享學校與教卓學校針對評審委員之訪視意見撰寫「期末實地訪視意見回覆報告」，併同期末成果報告書(一式兩冊)送交中心備查。
9 月上旬	評審委員會進行「期末實地訪視意見回覆報告」書面審查。
9 月 5 日	中心通知各夥伴學校填報教育部績效管考表單，並於 5 日前回傳北區教資中心。
9 月下旬	「專科學校輔航計畫」期末成果報告聯合會議，由 3 所分享學校簡報。

備註：以上皆為預定之施行時程，若有所異動將另行週知各夥伴學校，屆時敬請各校配合辦理。

北區教資中心聯絡人：周季豫小姐，(02) 2771-2171 #1132。

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 102-103 年度
「專科輔航計畫」協輔委員名冊

協輔委員會			
協輔委員會 委員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召集人	謝楠楨 校長	副召集 彭雪英 副教務長
	3	曹麗英 副校長	4 李亭亭 教務長
	5	黃俊清 學務長	6 高千惠 所 長
	7	李皎正 所 長	8 杜清敏 組 長
	長庚科技大學		
	召集人	樓迎統 校長	副召集 徐君臨 主 任
	3	蔡秀敏 教務長	4 陳述之 副教務長
	5	葉美玉 學務長	6 蕭雅竹 技合長
	7	劉倩君 處 長	8 林志鴻 主 任
	9	周郁文 主 任	10 陳桓熊 主 任
	11	陳美燕 院 長	12 方嘉佑 院 長
	慈濟技術學院		
	召集人	羅文瑞 校 長	副召集 蔡宗宏 教務長
	3	許瑋麟 主任秘書	4 陳皇暉 主 任
	5	彭少貞 主 任	6 謝麗華 主 任
	7	蔡群瑞 主 任	

附件三 102-103 年度教卓分項計畫經費執行情形（結算日期 102.11.5）

分項計畫	執行單位	第一年經費 (A)	實支數 (B)	實支執行率 (B/A)	10/31 執行率	第一年業 務費(C)	業務費實 支數(D)	業務費執 行率 (D/C)	資本門 請購未 銷數
總計畫	教學卓越中心 (減預算 920000)	7,747,243	5,843,571	75.43%	75.37%	1,012,559	465,635	45.99%	0
計畫 1：拓展多元教與 學服務模式	教務處(減預算 100000)	7,651,633	3,059,010	39.98%	37.76%	5,535,716	2,442,349	44.12%	0
計畫 2：推動健康照護 人才的全方位開創力	學務處(追加 670000)	6,773,565	3,779,585	55.80%	52.38%	4,623,500	2,447,793	52.94%	0
計畫 3：打造全國護理 基礎醫學教學典範	通識中心	5,081,209	3,529,244	69.46%	69.39%	2,940,500	1,011,508	34.40%	0
計畫 4：建構護理教育 新典範計畫	護理學院(追加 20000)	5,089,769	3,862,102	75.88%	75.78%	2,296,060	740,532	32.25%	0
計畫 5：精進健康照護 產業實務教學模式	健管系(追加 200000)	4,056,375	3,976,888	98.04%	95.74%	2,224,055	1,948,115	87.59%	50,000
計畫 6：發展與產業連 結長期照護教與學	長照所(追加 130000)	3,600,209	2,525,661	70.15%	66.91%	1,656,000	1,327,520	80.16%	0
總計		40,000,000	26,576,061	66.44%	64.88%	20,288,390	10,383,452	51.18%	50,000

102-103 年度教卓子計畫經費執行情形（結算日期 102.11.5）

分項計畫	執行單位	子計畫名稱	負責單位	第一年經費(A)	實支數(B)	實支執行率(B/A)	10/31執行率	第一年業務費(C)	業務費實支數(D)	業務費執行率(D/C)	資本門請購未銷數
總計畫	教學卓越中心	G-1 建構雲端學習環境（減預算 920000）	電算中心	2,219,000	1,885,337	84.96%	84.96%	280,000	32,070	11.45%	0
		G-2 推動及督考整體教卓計畫之實施	教卓中心	5,528,243	3,958,234	71.60%	71.53%	732,559	433,565	59.18%	0
計畫 1：拓展多元教與學服務模式	教務處	1-1 建置雲端自主學習校園	電算中心	1,165,500	314,859	27.01%	26.56%	633,000	305,836	48.32%	0
		1-2 強化教與學之品保機制	教卓中心	1,985,383	897,632	45.21%	42.80%	601,966	327,611	54.42%	0
		1-3 精進教師實務教學能力（減預算 100000）	教發中心	655,750	176,974	26.99%	20.83%	480,750	164,727	34.26%	0
		1-4 拓展健康照護國際化	國際交流組	3,445,000	1,469,929	42.67%	40.47%	3,420,000	1,444,559	42.24%	0
		1-4-1 創意教學	教學業務組	400,000	199,616	49.90%	49.90%	400,000	199,616	49.90%	0
計畫 2：推動健康照護人才的全方位開創力	學務處	計畫 2 管理	學務處	1,073,723	734,388	68.40%	68.40%	104,658	96,720	92.42%	0
		2-1-1 同儕守護凝聚力（追加 300000）	學生輔導中心	1,141,450	685,993	60.10%	59.38%	1,116,450	676,599	60.60%	0
		2-1-2 生活教育探索區（追加 136000）	生活輔導組	593,900	527,944	88.89%	52.06%	393,400	250,024	63.55%	0
		2-1-3 樂活體適能、水適能（追加 100000）	體育室	615,850	454,536	73.81%	73.81%	412,850	61,684	14.94%	0
		2-1-4 全方位健康校園	健康中心	371,550	169,645	45.66%	45.66%	238,550	159,745	66.96%	0
		2-2-1 廣儲文創力	通識中心(國文組)	112,100	53,741	47.94%	47.84%	81,600	53,368	65.40%	0
		2-2-2 深耕品德、友愛志工（追加 70000）	課外活動指導	403,950	275,153	68.12%	68.12%	395,950	273,953	69.19%	0

分項計畫	執行單位	子計畫名稱	負責單位	第一年經費(A)	實支數(B)	實支執行率(B/A)	10/31執行率	第一年業務費(C)	業務費實支數(D)	業務費執行率(D/C)	資本門請購未銷數
			組								
		2-2-3 學習輔導鏈	學生學習資源中心	1,368,085	479,932	35.08%	34.84%	1,210,085	479,052	39.59%	0
		2-2-4 英語即戰力	學術服務組	100,975	57,587	57.03%	56.23%	92,975	56,302	60.56%	0
		2-3-1 勇往職前 G0 計畫(追加 64000)	就業輔導組	697,632	223,818	32.08%	32.08%	365,632	223,818	61.21%	0
		2-3-2 資訊基本能力	資管系	294,350	116,528	39.59%	39.56%	211,350	116,528	55.14%	0
計畫3: 打造全國護理基礎醫學教學典範	通識中心	3-1 設置基礎醫學教材資料庫	通識中心	1,673,881	781,116	46.66%	46.55%	1,125,672	398,380	35.39%	0
		3-2 建置基礎醫學自學資源與回饋平台	通識中心	578,572	257,932	44.58%	44.58%	548,072	257,932	47.06%	0
		3-3 設立改進照護實務的生醫科技實驗室	通識中心	2,828,756	2,490,196	88.03%	87.99%	1,266,756	355,196	28.04%	0
計畫4: 建構護理教育新典範計畫	護理學院	4-1 精進護理創新教學(追加 20000)	護理系	1,432,184	979,462	68.39%	68.39%	641,975	284,072	44.25%	0
		4-2 建構與就業需求結合的護理實務能力證照多元的評量模式	助產所	2,447,840	1,861,159	76.03%	76.03%	816,340	45,007	5.51%	0
		4-3 創新護理臨床師資培訓之產學合作	醫教所	387,825	272,908	70.37%	70.08%	286,825	75,478	26.32%	0
		4-4 研發中西醫結合護理創新服務模式	中西醫所	821,920	748,573	91.08%	90.59%	550,920	335,975	60.98%	0
計畫5: 精進健康照護產業實務教學模式	健管系	5-1 強化教與學配合產業發展	健管系	1,239,810	995,097	80.26%	79.33%	458,859	474,561	103.42%	0
		5-2 建構與產業緊密接軌之健康事業管理實務教學模式(追加 100000)	健管系	535,891	205,427	38.33%	38.33%	472,496	168,798	35.72%	50,000

分項計畫	執行單位	子計畫名稱	負責單位	第一年經費(A)	實支數(B)	實支執行率(B/A)	10/31執行率	第一年業務費(C)	業務費實支數(D)	業務費執行率(D/C)	資本門請購未銷數
		5-3 建置兒童發展資源中心	幼保系	633,198	749,262	118.33%	112.94%	336,500	298,411	88.68%	0
		5-4 發展癒心鄉心理諮商中心實務特色	生死所	443,500	415,742	93.74%	93.74%	256,100	330,759	129.15%	0
		5-5 建置聽語中心多元化實務教學模式	聽語所	417,776	596,042	142.67%	142.67%	332,350	425,617	128.06%	0
		5-6 建置低氧運動保健學之多元化實務教學模式(追加100000)	運保系	786,200	1,015,318	129.14%	123.05%	367,750	249,969	67.97%	0
計畫6：發展與產業連結長期照護教與學	長照所	6-1 建置長期照護跨專業整合服務創新學程施行與推廣	長照所	1,128,729	707,991	62.72%	55.94%	298,020	360,997	121.13%	0
		6-2 研發長期照護實務知能自主學習方案	長照所	325,000	171,926	52.90%	52.90%	259,500	108,663	41.87%	0
		6-3 提昇銀髮族長期照護運動指導實務知能(追加130000)	運保系	555,000	400,891	72.23%	70.58%	489,500	377,848	77.19%	0
		6-4 建立「長期照護資訊系統開發」教與學	資管系	969,980	740,557	76.35%	73.28%	330,480	336,335	101.77%	0
		6-5 建置國家長期照護產業重點產業人力能力培育學程與標準	長照所	621,500	504,296	81.14%	80.97%	278,500	143,677	51.59%	0
總計				40,000,000	26,576,061	66.44%	64.88%	20,288,390	10,383,452	51.18%	5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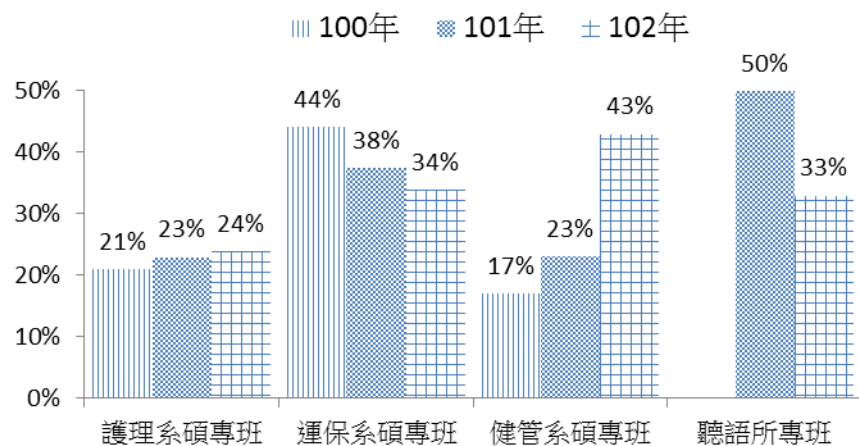
附件四 103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報名繳費人數統計表

		103 學年度碩博班甄試					102 學年度甄試				
系所(組)別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至 102.10.31 止) (D)	已繳費人數 (至 102.10.31 止) (E)	前期報名人數 (至 102.10.30 止) (F)	較前期增加人數(D-F)	招生名額	最終報名繳費人數	錄取人數	錄取率 (E=C/B)	
護理系博士班		4	21	16	20	1	-	-	-	-	
護理系碩士班	成人	3	36	27	35	1	1	13	1	8%	20%
	老人	1	8	6	8	0	1	6	1	17%	
	婦女	2	7	4	7	0	2	7	2	29%	
	精神	2	4	4	4	0	1	7	1	14%	
	社區	2	10	7	9	1	2	3	2	67%	
	兒童	1	4	1	4	0	1	3	1	33%	
	成人專科	2	14	10	14	0	1	7	1	14%	
	護理資訊	1	1	1	1	0	1	4	1	25%	
護理助產所		4	16	15	16	0	4	10	4	40%	
中西醫結合護理所		7	22	22	20	2	7	24	7	29%	
醫護教育所		7	36	31	34	2	7	28	7	25%	
健康事業管理系碩士班		10	37	27	38	-1	10	25	10	40%	
資訊管理系碩士班	一般生	10	19	17	17	2	10	22	10	45%	
	在職生	3	5	3	4	1	-	-	-	-	
旅遊健康所		8	24	19	21	3	10	25	10	40%	
長期照護所		7	45	35	42	3	4	27	4	15%	
嬰幼兒保育系碩士班		9	22	19	20	2	8	8	6	75%	
生死教育輔導所	諮商心理組	3	46	42	45	1	3	37	3	8%	10%
	生死學組	2	8	7	8	0	2	11	2	18%	
總計		88	385	313	367	18	75	267	73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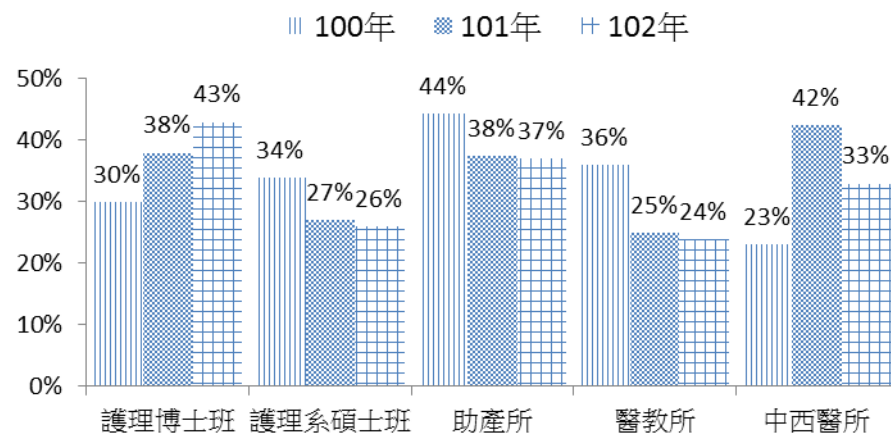
100-101-102 學年碩/博士班報名人數(推甄+一般)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系所(組)別		報名人數		錄取人數		錄取率		報名人數		錄取人數		錄取率		報名人數		錄取人數		錄取率			
護理博士班				40		12		30%		32		12		38%		28		12		43%	
護理系碩士班	成人	29	87	8	30	28%	34%	42	113	8	30	19%	27%	40	117	8	30	20%	26%		
	老人	3		3		100%		12		3		25%		12		3		25%			
	婦女	7		3		43%		12		3		25%		11		4		36%			
	精神	13		4		31%		11		4		36%		13		3		23%			
	社區	6		3		50%		8		3		38%		5		3		60%			
	兒童	4		1		25%		8		2		25%		5		2		40%			
	護理資訊	6		2		33%		9		2		22%		8		2		25%			
	成人專科	19		6		32%		11		5		45%		23		5		22%			
護理助產研究所		27		12		44%		24		9		38%		27		10		37%			
中西醫結合護理研究所		52		12		23%		33		14		42%		42		14		33%			
醫護教育研究所		36		13		36%		52		13		25%		55		13		24%			
健康事業管理系碩士班		99		19		19%		69		16		23%		40		16		40%			
資訊管理系碩士班		57		16		28%		54		18		33%		38		19		50%			
旅遊健康研究所		45		19		42%		37		18		49%		42		19		45%			
長期照護研究所		50		17		34%		42		17		40%		61		18		30%			
嬰幼兒保育系碩士班		44		13		30%		26		13		50%		28		13		46%			
聽語障礙科學研究所	語言治療組	80	91	18	25	23%	27%	82	91	15	20	18%	22%	74	86	15	20	20%	23%		
	聽力組	11		7		64%		9		5		56%		12		5		42%			
生死教育與輔導研究所	諮商心理組	81	120	14	22	17%	18%	106	137	14	22	13%	16%	97	126	14	22	14%	17%		
	生死學組	39		8		21%		31		8		26%		29		8		28%			
護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成人	41	145	6	30	15%	21%	43	128	6	30	14%	23%	48	125	6	30	13%	24%		
	老人	19		3		16%		12		3		25%		18		4		22%			
	婦女	9		2		22%		10		2		20%		6		2		33%			
	精神	14		3		21%		10		2		20%		9		3		33%			
	社區	7		3		43%		7		3		43%		8		3		38%			
	兒童	11		4		36%		12		4		33%		8		4		50%			
	護理資訊	12		3		25%		11		3		27%		11		3		27%			
	成人專科	32		6		19%		23		7		30%		17		5		29%			
運動保健系碩士在職專班		34		15		44%		40		15		38%		44		15		34%			
健康事業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70		12		17%		65		15		23%		35		15		43%			
聽語障礙科學研究所在職專班								2		1		50%		6		2		33%			
合 計		997		267		27%		945		263		28%		900		268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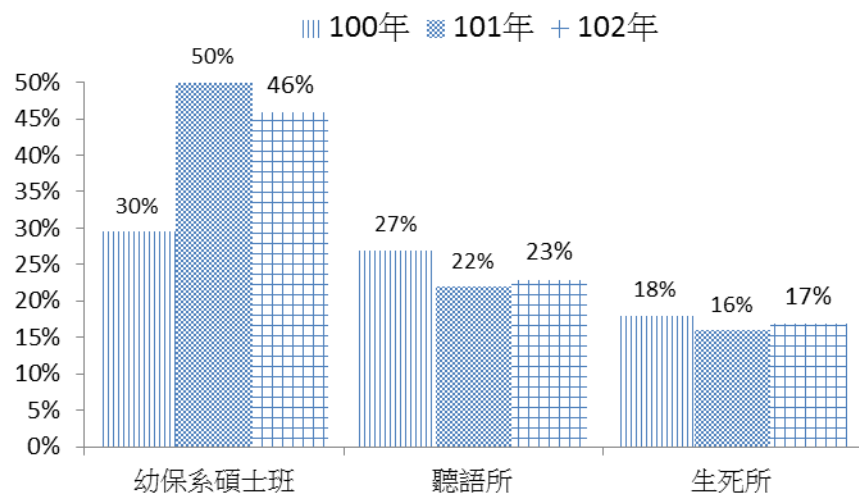
100-102碩士在職專班錄取率(推甄+一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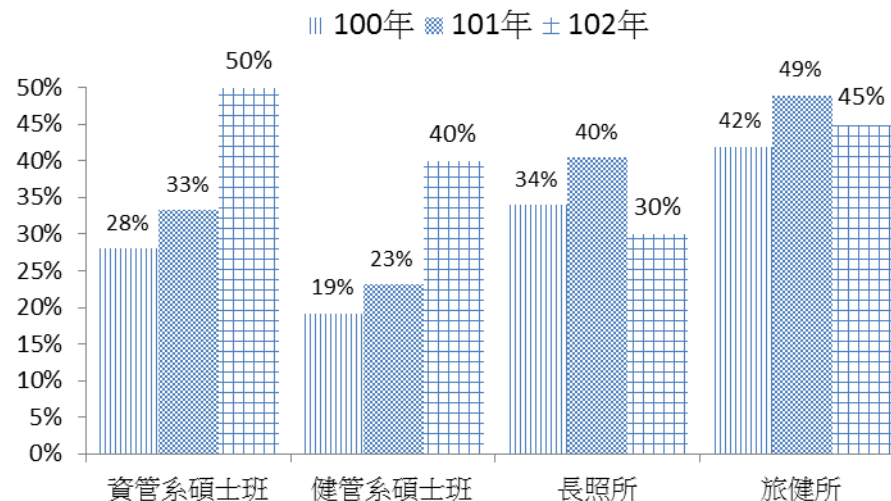
100-102碩博班錄取率(推甄+一般) (1)



100-102碩博班錄取率(推甄+一般) (2)



100-102碩博班錄取率(推甄+一般) (3)



附件五 101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

系(科所院)	學制	升學	就業	服兵役	留學	其他(含待業)	就業率	升學率
聽語障礙科學所	碩士班	0	17	1	1	3	94.44%	0.00%
生死教育輔導所	碩士班	0	25	0	0	6	92.59%	0.00%
嬰幼兒保育系	二技(日)	1	38	1	0	8	90.48%	2.08%
嬰幼兒保育系	碩士班	0	6	0	0	1	85.71%	0.00%
嬰幼兒保育系	四技(日)	0	44	0	0	16	97.78%	0.00%
運動保健系	碩士在職專班	0	12	0	0	0	100.00%	0.00%
運動保健系	四技(日)	0	16	24	0	18	88.89%	0.00%
旅遊健康研究所	碩士班	0	9	1	0	5	69.23%	0.00%
長期照護研究所	碩士班	0	8	0	0	0	100.00%	0.00%
資訊管理系	碩士班	0	6	5	0	2	85.71%	0.00%
資訊管理系	四技(日)	8	28	11	0	9	84.85%	14.29%
健康事業管理系	二技進修部	0	1	0	0	0	100.00%	0.00%
健康事業管理系	二技(日)	2	37	5	0	12	82.22%	3.57%
健康事業管理系	碩士班	0	11	1	0	0	100.00%	0.00%
健康事業管理系	碩士在職專班	0	2	0	0	0	100.00%	0.00%
健康事業管理系	四技(日)	4	45	3	0	22	93.75%	5.41%
護理系	二技進修部	0	169	0	0	0	100.00%	0.00%
護理系	二技(日)	3	205	3	0	52	92.76%	1.14%
護理系	碩士班	0	18	0	0	5	100.00%	0.00%
護理系	碩士在職專班	0	21	0	0	0	100.00%	0.00%
護理系	四技(日)	3	124	17	0	66	82.67%	1.43%
護理系	博士班	0	8	0	0	0	100.00%	0.00%
護理助產研究所	碩士班	0	7	0	0	0	100.00%	0.00%
醫護教育研究所	碩士班	0	14	0	0	0	100.00%	0.00%
中西醫結合護理所	碩士班	0	8	0	0	2	100.00%	0.00%

附件六

1. 100 年 5 月 20 日至 102 年 10 月 20 日止，累計各單位電源、門窗未關情形：

權責單位	電燈	冷氣	門	窗	小計
護理系	38	4	35	20	97
健管系	5	6	22	4	37
聽語所	2	13	27	1	43
教務處	11	0	8	14	33
資管系	15	0	14	12	41
通識中心	10	0	3	6	19
推廣中心	6	0	6	2	14
學務處	16	5	21	17	59
電算中心	3	0	5	2	10
生死所	5	0	15	6	26
教卓中心	6	0	3	0	9
中西醫所	3	1	2	2	8
教發中心	2	0	1	0	3
幼保系	3	1	5	8	17
體育室	4	1	2	0	7
人康學院	6	4	11	5	26
運保系	1	0	8	1	10
醫教所	3	0	3	0	6
能力鑑定中心	1	1	1	0	3
秘書室	1	0	1	0	2
旅健所	2	0	0	4	6
健管學院	0	0	2	1	3
助產所	0	2	0	1	3
圖書館	7	0	1	0	8
研發處	1	0	1	2	4
總務處	6	2	9	1	18
其它行政單位	3	0	1	0	4

2. 102 年 5 月 16 日至 102 年 10 月 20 日止，各單位電源、門窗未關之新增情形：

權責單位	小計	本次新增	小計
護理系	82	15	97
總務處	5	13	18
學務處	51	8	59

依 101 年第 1 學期第 3 次業務會報指示就各單位本月新增之下班後未關妥門窗案件數超過上月份之案例數，單位主管需於行政會議中報告，將請護理系、總務處、學務處說明未關電源、門窗之原因並提出具體改善措施。

附件七 102 學年度教師評鑑工作時程及分工(全部適用新辦法受評) (102-11-05 修訂)

年/月/日	系所、通識教育中心辦理事宜	學院、通識教育中心辦理事宜	受評教師辦理事宜
即日起-102/11/15	1.召開系所中心教評會，審議 102 學年度受評教師名冊。(如有老師申請延後受評，請附上 <u>經校長簽准同意老師延後受評之簽陳影本</u>)。 2.將 102 學年度已確認之受評教師名冊送至各學院教評會確認。	1.召開院(中心)教評會，訂定學院(中心)102 學年度教師評鑑表，並確認所屬系所繳交之 102 學年度受評教師名冊(請參考101學年度學院(中心)評鑑表)。 2.請於 11/15 前 完成以上程序，繳交「院教評會會議紀錄」及「簽到表影本」、「102 學年度學院(中心)教師評鑑表及 102 學年受評教師名冊(請蓋學院或中心方章)」至教師發展中心。102 學年度學院(中心)教師評鑑表除紙本外，請另寄 電子檔 至 weihsiu@ntunhs.edu.tw 。	1.請至教師發展中心網頁公告下載附件，確認自己是否為102學年受評教師。 <u>如須申請延後受評，請受評教師檢具經所屬學院或通識教育中心及校長核准延後辦理評鑑之證明。</u> 2. 102 學年受評教師全面適用新辦法，惟 <u>102 學年學院(中心)教師評鑑表將於後續公告。</u>
102 年 11 月-12 月	教師發展中心召開教師評鑑推動委員會，審議 102 學年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教師評鑑表及受評教師名冊，審議通過後，再提交校教評會審議後確定。		
102 年 12 月-103 年 1 月(暫定)	教師發展中心公告經核定之 102 學年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教師評鑑表及受評教師名冊		
102 年 12 月-103 年 1 月(暫定)	1. 請系所辦公室將核定之 102 學年學院(中心)教師評鑑表轉交給 102 學年受評教師。 2.請系所中心訂定 受評資料繳交期限 ，並請確實通知受評教師(系所訂定教師資料繳交期限及開會日期前，請先洽詢學院教評會預定開會日期，預留提案之作業時間)。	1.請學院訂定 系所提報教師評鑑初評結果之期限 。	1.按照系所轉發(亦可自行至教師發展中心網站下載)經核定之學院(中心)教師評鑑表，填寫並準備佐證資料
103 年 1 月至 2 月(暫定)	無。	無。	1.請受評教師填妥所屬學院(中心)102 學年度教師評鑑表，並準備各項教師評鑑佐證資料 2.請受評教師 依系所中心訂定之期限 繳交資

年/月/日	系所、通識教育中心辦理事宜	學院、通識教育中心辦理事宜	受評教師辦理事宜
			料。 3.若教師所繳交的資料不足，請在系所中心規定期限內完成補件。
103 年 2 月至 3 月	1.請提醒受評教師於系所中心訂定之繳交期限前繳交教師評鑑表及相關佐證資料。由於按教師評鑑辦法規定「未依規定時限辦理評鑑及將完整評鑑資料送達教師發展中心者，視同評鑑不通過」，若須請受評教師補齊資料，請系所中心規定補件期限，並確實通知教師，以免影響教師權益。 2.召開系所中心教評會審議 102 學年受評教師之教師評鑑表及佐證資料，決定系所中心 102 學年教師評鑑初評結果。 3.將系所 102 學年教師評鑑初評結果、受評教師的教師評鑑表及佐證資料送至學院教評會複評。	1. 請於 3 月 15 日前召開學院(中心)教評會，複評系所提交之 102 學年度教師評鑑初評結果、受評教師的教師評鑑表及佐證資料，決定學院中心 102 學年教師評鑑結果，並提出 102 學年教師評鑑「通過」及「不通過」教師名單。	1.請受評教師填妥所屬學院(中心)102 學年度教師評鑑表，並準備各項教師評鑑佐證資料 2. 請受評教師依系所中心訂定之期限繳交資料。 3.若教師所繳交的資料不足，請在系所中心規定期限內完成補件。
103/03/31/ 下午 5:00 前	無。	請各學院(中心)將教評會審議通過之「教師評鑑複評結果及受評教師的教師評鑑表及佐證資料」於 3 月 31 日前送達教師發展中心。 (由於按教師評鑑辦法規定「未依規定時限辦理評鑑及將完整評鑑資料送達教師發展中心者，視同評鑑不通過」，請學院務必於期限前將資料送達，以避免影響教師權益。)	無。
103 年 5 月(暫定)	請系所中心辦公室依通知領回受評教師評鑑資料，並轉交給受評教師。	無。	請受評教師洽系所中心領回自己的教師評鑑資料。

附件八

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2-103 年教學卓越計畫 計畫 1-3 教師發展中心教師專業成長獎勵活動辦法（草案）

- 一、活動名稱：參加教師專業成長活動，集點送隨身碟
- 二、活動對象：本校專任教師。
- 三、活動目的：鼓勵本校教師參加教師發展中心舉辦之教師專業成長活動，俾充分運用教學卓越計畫相關活動資源，促進教師成長。
- 四、活動時間：102 年 11 月 15 日至 103 年 5 月 30 日。
- 五、獎 項：
 - (1)孜孜不倦成長獎：USB2.0 隨身碟 64GB，10 名。
 - (2)共襄盛舉參加獎：USB2.0 隨身碟 32GB，55 名。
- 六、活動辦法：
 - (1) 教師於活動期間內參加教師發展中心舉辦之教師專業成長活動，全程參與並確實親自簽到退者，每次活動累積 1 點，每位教師在活動時間內累積達 **8 點** 以上即符合贈送孜孜不倦成長獎 USB2.0 隨身碟 64GB 資格，**共計 10 名**，若符合資格教師超過 10 名，將以依參加教師所累積點數多寡決定贈送次序（未獲贈教師將納入共襄盛舉參加獎排序名單）。
 - (2) 教師於活動期間內參加教師發展中心舉辦之教師專業成長活動，全程參與並確實親自簽到退者，每次活動累積 1 點，每位教師在活動時間內累積達 **4 點** 以上即贈送共襄盛舉參加獎 USB2.0 隨身碟 32GB 一個，**共計 55 名**，若符合資格教師超過 55 名，將以依參加教師所累積點數多寡決定贈送次序。
 - (3)每位教師只限領一次獎品，活動結束後孜孜不倦成長獎及共襄盛舉參加獎得獎名單一併公告於教師發展中心網站首頁，並以 E-MAIL 通知得獎教師簽收。
- 七、注意事項：
 - (1) 為落實教師專業成長獎勵，請參加活動教師於活動開始前親自簽到，並於活動結束後親自簽退，以維護教師得獎權益。
 - (2) 教師發展中心保留此活動辦法修改、變更之權利，各項變更將公告於教師發展中心網頁，相關辦法未盡事宜，以教師發展中心網頁公告為準，不再另行通知。

附件九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設置辦法(草案)

中華民國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 11 月 6 日業務會報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學年度 11 月 6 日 156 次行政會議提出

- 第一條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增進產學營運，特於研發處下，設立健康照護產學營運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第二條 本中心之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依據大學法第十四條第一項，以及本校組織規程第九條及第十三條規定訂定之。
-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由校長聘請講師級以上之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並視需要置職員、行政人員若干名。
- 第四條 本中心之工作職掌如下：
- （一） 應用策略聯盟方式進行產學營運的推廣。
 - （二） 整合校內外資源，增進人才培育及產學研發之成果與應用。
 - （三） 推動產學媒合、智財技、創業育成等業務。
 - （四） 其他與產學營運相關之事項。
- 第五條 本中心為推動相關業務，必要時得設各種委員會或專案小組，其設置要點另訂之。

附件十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設置辦法(草案)

中華民國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 11 月 6 日業務會報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學年度 11 月 13 日 156 次行政會議提出

- 第一條 為配合國家經濟發展，充分運用學校資源、落實推動產學合作，依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組織規程第九條，設置「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第二條 本中心組織架構如下：
- 一、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由校長聘請講師級以上之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並視需要置職員、行政人員若干名。
 - 二、置專案經理、行政人員若干名，協助推動中心業務及執行相關行政事務。
前項人員之進用依本校相關聘僱辦法之規定辦理。
 - 三、進駐審議委員會：委員人數七至九名，委員任期二年，得連任之。委員為各學院之專兼任教師，由校長遴選組成。校長為主任委員，本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執行秘書。委員會職責為訂定本中心發展策略與目標、審查廠商進駐申請、評選及進駐期間等各種與本校有關之事務。
- 第三條 本中心任務如下：
- 一、協助業界進行人才培訓。
 - 二、輔導及培育廠商，提高廠商培育成功率並推動與本校間之產學合作。
 - 三、輔助產學研究與創新之應用。
 - 四、專業技術諮詢及顧問服務。
 - 五、引進政府相關產業輔導資源。
 - 六、辦理策略聯盟，同業及異業交流活動。
 - 七、推動其他有關育成業務。
- 第四條 進駐廠商相關之審查、輔導、管理及回饋作業要點另訂之。
- 第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十一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進駐申請與審查要點（草案）

中華民國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 11 月 6 日業務會報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學年度 11 月 13 日 156 次行政會議提出

一、申請資格

凡在中華民國境內符合廠商認定標準，以人才培育、科技研發為營業項目：

- (一)其技術或產品具創新性且已具雛型。
- (二)具有人才培育、活化經濟或創造就業機會之構想營運團隊。

並符合本校輔導培育範圍者，均可隨時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二、申請應備文件：

- (一)進駐育成中心申請書，格式如附件十一-1，見 45 頁
- (二)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公司登記證明文件之影本。
- (三)最近一期勞保投保清單及營業稅申報書之影本。
- (四)與本校教師合作備忘錄，格式如附件十一-2，見 46 頁
- (五).營運計劃構想書，格式如附件十一-3。見 47-56 頁
- (六).同意審查聲明書，格式如附件十一-4，見 57 頁

三、申請程序

(一)育成中心為進行評審作業，由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進駐審議委員會評審之。

- (1)由本中心先進行文件初審。
- (2)由本中心針對進駐廠商進行審查。
- (3)申請人必要時列席簡報說明。
- (4)審查未通過者，申請人於一個月內得提出申覆。
- (5)申請仍未獲通過者，半年內不得提出類似申請案。
- (6)廠商進駐申請流程-附件十一-5，見 58 頁。

(二)審查應備文件

- (1)同申請文件
- (2)程序見流程圖

(三)評審項目

- (1)進駐資格

(2)主力技術或產品之創新性、獨特性及經濟效益

(3)營運計畫可行性及可塑性

(4)團隊成員經營企圖心，投入時間及成功機會

(5)未來 2~3 年內營收評估

(6)申請案之特殊需求綜合評估

四、相關費用

(一) 進駐輔導費：推廣期間優惠免收。

(二) 培育室租金：以每半年為一期，期初收費為原則。以每坪每月新台幣 1,000 元計價。

(三) 行政管理費：每月 3,000 元。

(四) 畢業回饋金：於進駐期滿或發展有成，畢業廠商得以捐贈、捐助、股票選擇權、或任何實質之措施回饋校方，其回饋額度由本中心與廠商雙方秉善意原則協商同意之。

五、 審查結果於審畢後七天內以書面回覆之

附件十一-1

企業進駐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申請表

一、基本資料 ☐ 法人 ☐ 自然人（※務必填寫）			
公司名稱		成立日期(預計) ※	
負責人(代表人)※		資本額(預計) ※	
股東(合夥人)		公司登記字號	
公司所在地		工廠登記字號	
營業項目※		員工人數	
二、申請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三、申請類別	☐ 護理照護產業 ☐ 旅遊健康產業 ☐ 健康事業管理產業 ☐ 長期照護產業 ☐ 資訊管理產業 ☐ 嬰幼兒保育產業 ☐ 運動保健產業 ☐ 聽語障礙科學產業 ☐ 生死教育與輔導產業 ☐ 其他_____		
四、設施需求 （請詳列）	☐ 辦公室桌椅，特殊需求_____ ☐ 工作人數，特殊需求_____ ☐ 電話，特殊需求_____ ☐ 冷氣，特殊需求_____ ☐ 網路連線，特殊需求_____ ☐ 印表機，特殊需求_____ ☐ 傳真機，特殊需求_____ ☐ 掃描機，特殊需求_____ 6、其他：_____ 附註：1、國際會議中心 2、水療中心。		
五、檢附證件	公司申請： ☐ 產學合作構想書五份 ☐ 營運計畫書五份 ☐ 公司或商業登記證影本一份 ☐ 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一份 ☐ 同意審查聲明書一份 ☐ 保密聲明書一份		自然人申請： ☐ 產學合作構想書五份 ☐ 營運計畫書五份 ☐ 身分證影本一份 ☐ 簡歷說明 十份 ☐ 學經歷證明一份 ☐ 同意審查聲明書一份 ☐ 保密聲明書一份
申請單位		代表人	(簽章)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地址			

附件十一-2

與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輔導教授合作協議書

甲 方：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XXX 教授

乙 方：XXX

乙方為推動「XXX」產學合作計畫，於進駐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期間，將與甲方針對下列勾選部分，進行雙方合作。合作細節如「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產學合作計畫書」所述。

☐ 人才培訓

☐ 產學研究與創新

☐ 專業技術諮詢及顧問服務

☐ 市場分析、生產規劃

☐ 行政支援

本協議書自 XXX 年 XX 月 XX 日生效

甲 方：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輔導教授：XXX 教授

乙 方：XXX
代 表 人：XXX

中華民國 XXX 年 XX 月 XX 日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
XXX 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計畫書

(含研發成果商業化流程及計劃經費配置表)

計畫名稱：XXXX

公司名稱：XXX 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統一編號：

網 址：

連絡代表：XXX

中 華 民 國 XX 年 XX 月 XX 日

目錄

➤ XXX 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計畫書

1 計畫要點	49
2 公司簡介	49
2.1 業務範圍	49
2.2 公司架構	49
2.3 經營團隊	49
3 計畫內容	51
3.1 技術或產品說明	51
3.2 市場分析	52
3.3 競爭力分析	52
3.4 行銷計畫	52
4 財務規劃	53
➤ 本校研發成果商業化流程(含期程)	56
➤ 計畫經費配置表	56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

XX 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計畫書

1 計畫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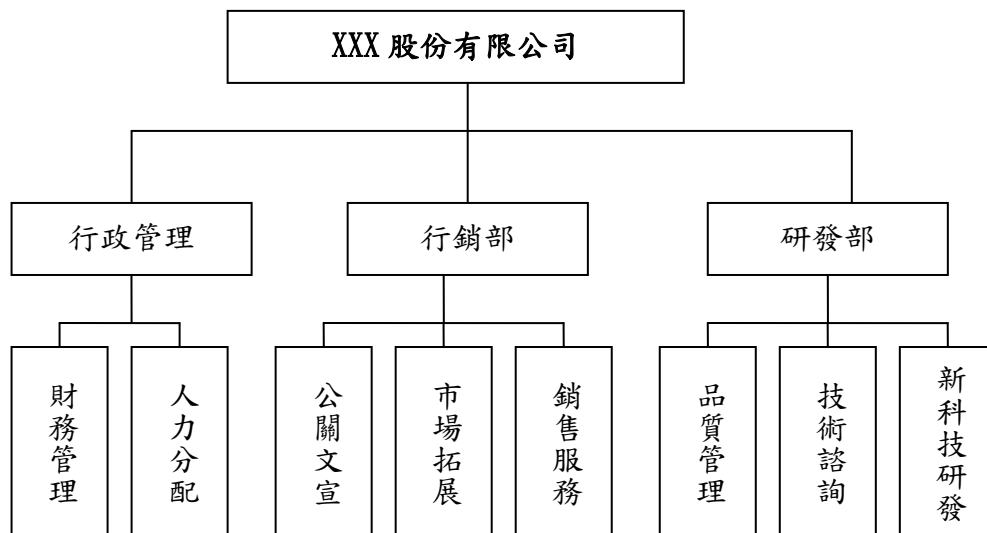
- 緣起
- 未來研發

2 公司簡介

2.1 業務範圍

-
-

2.2 公司架構



2.3 經營團隊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XX 學系
- XX 股份有限公司

■ 團隊名單

[illegible]

3 計劃內容

3.1 技術或產品說明

■ 技術或產品說明

■ 技術來源：

●

■ 開發預計時程 (包括：成品過程、已投入及預計投入之經費等)

● 三年開發時程表

計畫年次 工作項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 已投入經費

名稱	價格(台幣)	類別
實驗室硬體		空間設施
相關儀器設備		儀器設備
總金額		

● 每年預估投入 XXX 元整進行相關委託試驗

3.2 市場分析

■ 產品或服務說明

特色：

服務說明：

■ 現有或潛在市場需求

3.3 競爭力分析

優勢：

劣勢

機會

威脅

3.4 行銷計劃

● 通路策略

● 動態宣傳策略

➤ 辦理研討會或說明會

● 靜態宣傳策略

➤ 網站設置

➤ 結合相關學會進行文宣發送

4 財務規劃

● 預估損益表

預估損益表(單位：千元)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營業收入			
銷貨總額			
營業成本			
成本總額			
營業毛額			
營業費用			
管銷費用			
研發費用			
營業費用總額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支			
營業外收入			
營業外支出			
營業外收支淨額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稅後淨利			

● 資產負債表

資產負債表(單位：千元)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應收款項(收款條件 T/T90 天)			
存貨			
其他流動資產			
長期投資			
固定資產淨值			
其他資產			
資產總額			
負債			
應付款項 (約估付款條件 T/T120 天)			
銀行借貸			
其他負債			
負債總額			
股東權益			
股本			
公債及盈餘			
股東權益總額			
負債及股東權益			

● 現金流量表

現金流量表 (單位：千元)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初期現金餘額			
現金流入			
銷貨現金流入			
營業外收入			
銀行借貸			
現金增資			
現金流入小計			
現金流出			
材料			
人事			
研發			
購置固定資產			
小計			
期末現金餘額			

本校研發成果商業化流程(含期程)

說明：

計畫經費配置表

項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研究人力費			
專任研究助理 (碩士級)			
兼任研究助理			
業務費			
事務性費用			
研究耗材及雜 項費用			
管理費(10%)			
合計			

同意審查聲明書

本公司所屬『_____』

營運構想書 全份(第 頁至第 頁)
 部份(第 頁至第 頁)

同意接受審查。

此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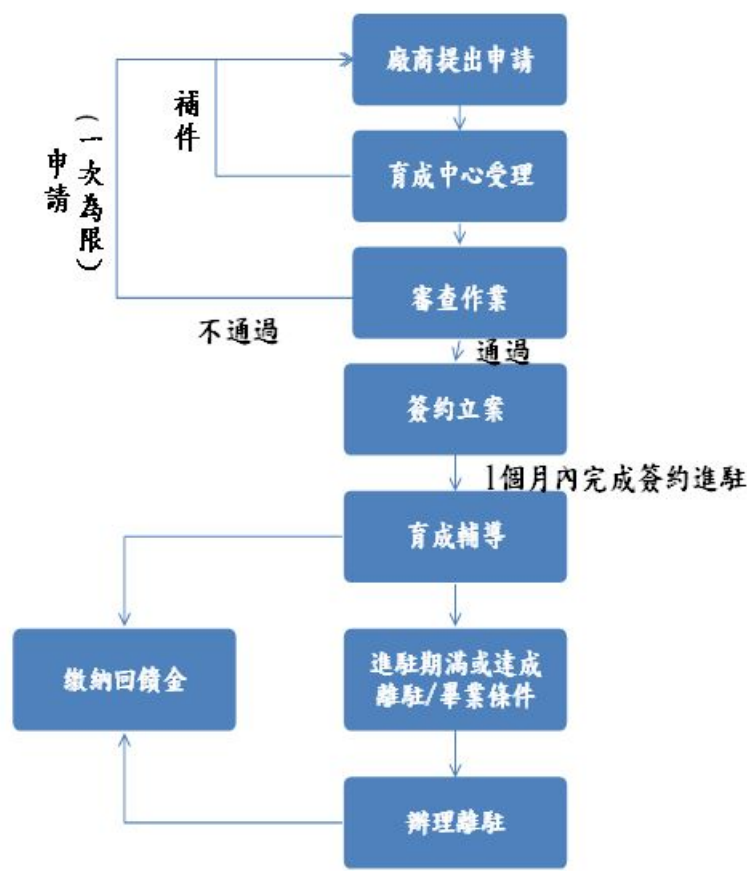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

公司名稱：

負責人：_____ (請蓋公司大、小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廠商進駐申請流程



附件十二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育成中心輔導及管理要點（草案）

中華民國 102 學年度 11 月 6 日第 1 學期第 4 次業務會報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學年度 11 月 13 日 156 次行政會議提出

一、管理項目

本中心負責進駐人員與場地、門禁與安全、公共設施、環境衛生、收費、營運績效、畢業遷出等管理項目

二、進駐人員與場所管理

- (一)進駐企業應將常駐之人員通報本中心，並遵守本中心門禁各項規定。
- (二)進駐企業派遣進駐本中心之人員，在圖書借閱、停車申請、體育休閒設施之使用，得享有與本校同仁相同之待遇。
- (三)進駐場所之硬體及配置變更，需事先經本中心同意。
- (四)進駐場所之標準配置，由進駐企業簽屬借用及保管，企業遷出時，需妥善返還。
- (五)進駐場所的企業得從事人才培育、研發測試活動。

三、門禁安全與環境管理

- (一)本中心提供門禁安全設施，但進駐企業之營業秘密、未公開之技術文件或成品配方等機密資料，應自行妥善保管，本中心不負個別管理之責。
- (二)進駐場所之門鎖及安全設施，由本中心統籌管理，進駐企業若另行裝設安全設施，須事先經本中心同意。
- (三)進駐企業使用培育室，應依申請內容從事相關工作，未經本中心同意，不得擅自變更工作內容。
- (四)為確保培育室門戶及使用安全，進駐企業應配合學校及本中心消防、用水、用電等各項檢查。

四、公共設施管理

- (一)公共設施之使用分自助式及登記式兩種。自助式使用者，應善盡善良管理人責任，確實按每項設施使用注意事項使用之；登記式使用者，請事先向本校相關單位預約登記後再行使用。
- (二)公共設施使用時間若有重疊，由本中心進行協調。

五、輔導程序

- (一)本中心得於廠商正式進駐一個月內，雙方就營運計畫書共同商定培育期間每年輔導工作時程表備忘錄。由本中心追蹤列管。
- (二)本中心依據前述備忘錄之需求，得協助本校專任教師擔任顧問。專業性諮詢以外之行政服務，均由專案經理協調相關行政人員協助完成。

六、考核程序

- (一)進駐企業應每三個月製作進度報告（含研發、業務、財務現況及問題）送本中心備查，並積極參與本中心辦理各項育成相關之活動。
- (二)由產學專業經理人事實質培育階段邀請進駐企業與輔導顧問進行座談，協助企業創新研發。
- (三)進駐企業之考評結果得作為本中心執行依據。考評結果與建議，由本中心書面知會各進駐企業。

七、考核項目

- (一)營業項目是否相符
- (二)營業績效
- (三)應繳款項繳付信用
- (四)借用物品返還
- (五)違法情事
- (六)輔導營運合約履行
- (七)遷出條件確認

八、申請畢業條件

- (一)進駐時間屆滿。
- (二)依輔導計畫達成既定之輔導目標。
- (三)合約未到期，但企業業務及人力規模擴充，非本中心可提供資源。

九、他項申請遷出條件

進駐企業若有下述情事，原則上一個月前以書面向本中心申請遷出：

- (一)公司經營遭遇緊急狀況，無法繼續營運者。
- (二)對中心提供之輔導與協助不滿意，且經要求而無具體改進時
- (三)其他合理且具體之理由，經本中心同意者。

十、提前終止合約

- (一)進駐企業於進駐期間，若有違反本中心及校方規定之重大事項及下列情事，本中心得提前終止合約並限期一個月內完成遷出，進駐企業不得異議。
 - 1.應繳款項逾一個月未結清。
 - 2.觸犯「智慧財產學保護法」之相關規定。
 - 3.進駐人員涉及違法情事，經調查屬實。
 - 4.營業項目明顯與申請進駐項目不符。
 - 5.違反雙方所簽合約。
 - 6.進度報告嚴重落後。
 - 7.其他重大事項經進駐審議委員會決議終止合約書。
- (二)本中心若因發生天然或重大意外事故，並導致本中心必須停止運作時，進駐企業之財產應自行負責，本中心並得提前終止合約，不須負擔任何責任。
- (三)進駐企業若符合本要點「申請畢業條件」，得以書面申請與本中心終止合約。
- (四)進駐企業若符合本要點「他項申請遷出條件」，得以書面申請提前終止合約。

十一、畢業、展延及遷出

- (一)進駐企業若遭本中心終止合約，應於本中心書面通知之日起一個月內無條件搬出本中心所在地，並將進駐場所恢復原狀。
- (二)進駐期間屆滿兩個月，本中心應書面通知進駐企業完成事項。進駐企業若無特殊事由，最遲應於進駐期滿後一個月緩衝期內無異議完成搬遷。但進駐企業評估搬遷將造成接續不良或其他增加風險情事，得申請展延。
- (三)進駐企業於搬遷期間，仍應給付該月之空間管理費及先前約定之相關費用予本中心。

(四)若進駐企業未能於本中心限定之最後期限內搬遷，則視進駐企業放棄物品所有權，所有物品任由本中心處置，惟本中心清理物品之費用，仍應由進駐企業負擔。

附件十三

修改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本會置委員十一至十三人，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教評會）由當然委員及推選委員各若干人組成之。 二、當然委員由學院院長、學系主任及研究所所長擔任外，其餘人選由各學院自訂之。 三、本會委員由本學院各系所專任教授、副教授擔任為原則，<u>惟教授人數不得少於推選委員二分之一</u>；若教授人數不足，應邀請校內、外相關領域學者並報請校長核定補足。其推選方式由各學院自訂，惟人數不得少於當然委員。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四、學院得另推選候補委員若干人，於推選委員出缺時依序遞補。 五、學院教師於該學年度將出國超過半年以上時，不得被選為推選委員。當選為推選委員後出國超過半年以上者，應即喪失委員資格。 六、本會審查教師升等案時，委員之職級不得低於申請審查之教師職級。	第三條 本會置委員十一至十三人，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並於會議時擔任主席，系所主管為當然委員；其餘為推選委員。 二、本學院各系所代表教授至少一人，由各系所推舉產生，若無教授則推選副教授（並推選同額候補委員）。不足委員則由全院投票產生（並推選同額候補委員）。 三、本會委員由本學院各系所專任教授、副教授擔任為原則，<u>惟教授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二</u>；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本會審查教師升等案時，委員之職級不得低於申請審查之教師職級。	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第二條 各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教評會）由當然委員及推選委員各若干人組成之。 當然委員由學院院長、學系主任及研究所所長擔任外，其餘人選由各學院自訂之。 推選委員以專任教授、副教授擔任為原則，<u>惟教授人數不得少於推選委員二分之一</u>；若教授人數不足，應邀請校內、外相關領域學者並報請校長核定補足。其推選方式由各學院自訂，惟人數不得少於當然委員。 各學院得另推選候補委員若干人，於推選委員出缺時依序遞補。 各學院教師於該學年度將出國超過半年以上時，不得被選為推選委員。當選為推選委員後出國超過半年以上者，應即喪失委員資格。

※於 102 學年度上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通過。

附件十四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進用專案計畫人員申請書

申請日期：102 年 10 月 16 日

計畫類別	☐ 教學人員 ☒ 研究人員 ☐ 工作人員																				
申請單位	護理系																				
申請進用人員級別與人數	<table border="0"> <tr> <td>※ ☐ 教授級</td><td>人</td> <td>☐ 副教授級</td><td>人</td> </tr> <tr> <td>☐ 助理教授級</td><td>人</td> <td>☐ 講師級</td><td>人</td> </tr> <tr> <td>※ ☐ 研究員級</td><td>人</td> <td>☐ 副研究員級</td><td>人</td> </tr> <tr> <td>☐ 助理研究員級</td><td>人</td> <td>☒ 研究助理級</td><td>1 人</td> </tr> <tr> <td>※ ☐ 約聘級</td><td>人</td> <td>☐ 約僱級</td><td>人</td> </tr> </table>	※ ☐ 教授級	人	☐ 副教授級	人	☐ 助理教授級	人	☐ 講師級	人	※ ☐ 研究員級	人	☐ 副研究員級	人	☐ 助理研究員級	人	☒ 研究助理級	1 人	※ ☐ 約聘級	人	☐ 約僱級	人
※ ☐ 教授級	人	☐ 副教授級	人																		
☐ 助理教授級	人	☐ 講師級	人																		
※ ☐ 研究員級	人	☐ 副研究員級	人																		
☐ 助理研究員級	人	☒ 研究助理級	1 人																		
※ ☐ 約聘級	人	☐ 約僱級	人																		
計畫期限	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																				
計畫內容 (表格如不敷使用, 請另紙書寫)	一、緣起：(含計畫目標、人力需求評估、業務重點) 為配合學校近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提升本系 e 化與系統整合度，強化與創新資訊服務品質及行政效率，必須建構護理實習教學網路服務系統，利用雲端技術建置護理的實習雲端資料櫃，讓參與臨床實習之學生與教師間透過護理的實習雲端資料櫃可以快速且彈性地進行檔案管理，提升教學與輔導成效。以期符合計畫指標要求。主要有： 1. 建構學生護理實習的雲端學習資料櫃，發展學生個人護理專業雲端檔案。 2. 建構教師臨床教學的雲端教學資料櫃，發展教師個人護理專業雲端檔案。 3. 建構臨床教學的雲端行政管理資料櫃，發展臨床教學夥伴關係雲端檔案。 為使業務得以順利推動，需聘請碩士層級研究助理一名，負責各項計劃之規劃、執行及建構完成系統。 二、現況分析： 目前護理系學生實習臨床教學有諸多特點：(1) 學生很多：四年制、二年制（普通班、在職班）超過兩千多人。(2) 科別繁多：將近 20 種科別。(3) 醫療院所很多：已經接近 100 家。(4) 不同醫療院所規定差異很大：包括實習費、體檢、保險等不同規定。(5) 參與的教師很多：系內教師約 70 人，校外的業師約近 100 人。(6) 輔導與教學紀錄繁多：有關學生的教學與輔導紀錄，學生的學習經驗，實習意外事件、特殊交班事項等。 上述的學生實習臨床教學業務不管在教學、輔導及行政上，目前完全是依靠人工作業，耗人、耗時、耗力，效率不佳，容易有誤，結果是：不易做有效的管理及系統分析，也無法達到品質的監測與提升，回饋改進教學也比較有限。因此，急需整合學生面、教師面及行政面的需求，做系統平台建置、系統設計、程式設計、系統上線、文件撰寫、系統導入與教育訓練等以能建構服務系統。 三、應具專門知能條件： <table border="0"> <tr> <td>☐ 國內外專科學校畢業者。</td> <td>☐ 國內外大學畢業者。</td> </tr> <tr> <td>☒ 具有碩士學位者。</td> <td>☐ 具有博士學位者。</td> </tr> </table>	☐ 國內外專科學校畢業者。	☐ 國內外大學畢業者。	☒ 具有碩士學位者。	☐ 具有博士學位者。																
☐ 國內外專科學校畢業者。	☐ 國內外大學畢業者。																				
☒ 具有碩士學位者。	☐ 具有博士學位者。																				

	四、計畫工作項目及預計達成目標：			
	具體工作項目（含工作內容、職責程度）	計畫期限分年預計達成目標（請量化表示）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建構學生護理實習雲端學習資料櫃的架構	100%		
	2.建構教師臨床教學雲端教學資料櫃的架構	100%		
	3.建構臨床教學的雲端行政管理資料櫃的架構	100%		
	4.檢視及修改目前「護生實習意外事件通報系統」的功能	100%		
	5.建置學生護理實習雲端學習資料櫃的相關系統功能		100%	
	6.建置教師臨床教學雲端教學資料櫃的相關系統功能		100%	
	7. 學生護理實習端系統功能測試並上線，並確保系統完整性，並依測試結果，修正並新增系統內容及功能		100%	
	8. 教師臨床端系統功能測試並上線，並確保系統完整性，並依測試結果，修正並新增系統內容及功能		100%	
	9. 整合學生、教師系統功能，完成雲端系統單一入口			100%
	10. 建置臨床教學雲端行政管理相關功能			100%
	11. 臨床教學端系統功能測試並上線，並確保系統完整性，並依測試結果，修正並新增系統內容及功能			100%
12. 建構實習業務管理端資料櫃的相關系統架構			100%	
經費預估	來源：本校 103-104 年度校務基金自籌經費。 金額：每月 55,000 元，年計 742,500 元。			
申請流程	申請→承辦人：〈蓋章〉 直屬主管：〈蓋章〉 院級主管：〈蓋章〉			
	會辦→人事室：擬提行政會議審查		會計室：	
	年 月 日行政會議審查結果→【 】通過 【 】不通過			
	批示→校長：			

附件十五

續延計畫申請案：共 3 件

單位	動態	進用類別	名額	本次申請期限	工作簡述	備 註
醫教所	續延	約僱級 行政助理	1	103.01.01- 107.12.31	1. 溫室溫度控制器管理。 2. 自動芽箱及手動芽箱操作。 3. 庭園栽種及澆水、芽箱換水、芽菜生長記錄、溫室葉菜區水分補強、溫室左右側門運作管理、層架盆栽澆水、觀察自動化控制運作情形。 4. 滴灌系統管理、整理溫室環境。 5. 有機葉菜網室管理等。	現任： 張仁賓先生 (身心障礙人員)
中西醫所	續延	約僱級 行政助理	1	103.01.01- 105.12.31	1. 協助所上網頁維護、建置及借用系統管理。 2. 建立專業教室財產清冊、定期盤點、儀器教學操作。 3. 冷氣空調、桌椅、門鎖等維護、規劃儀器、研究空間與設備配合使用。 4. 硬體設備維護、軟體庫存量維持、補充。 5. 專案前置作業、協助外賓參訪及學生研究專業教室儀器、建立外賓參訪資料等。	現任： 李其明先生 (身心障礙人員)
體育室	續延	約聘級 行政助理	1	103.01.01- 103.12.31	1. 提出營運企劃及預算。 2. 訂定工作項目。 3. 訂定場地管理方案。 4. 定期向本校體育室報告營運情況。	現任： 趙曜先生 (102.11.1 到職)

附件十六

新增計畫申請案：共 2 件

單位	動態	進用類別	名額	本次申請期限	工作簡述	備 註
教務處	新增	約僱級 行政助理	1	102.12.23- 106.12.31	1. 辦理抵免學分申請事宜。 2. 內江校區教具、教室管理與借用、協助內江校區校務評鑑前置準備作業、內江校區排課及選課諮詢、內江校區學生學分證明申請、協助內江校區學生特殊學分預收補繳、辦理內江校區學生英文畢業門檻申請作業、內江校區聯絡窗口。 3. 協助舉辦內江校區的教卓及北區計畫活動。 4. 考卷印刷及答案卡、答案紙管理等。	
體育室	新增	約聘級 行政助理	1	103.01.01- 103.12.31	1. 提出營運企劃及預算。 2. 訂定工作項目。 3. 訂定場地管理方案。 4. 定期向本校體育室報告營運情況。	

附件十七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水療中心管理辦法(草)

102年11月08日 草案

第一條 本校為教導學生游泳技能，增進學生及教職員工之體能與健康，提倡運動休閒風氣，並落實水療中心(以下簡稱本水療中心)之安全維護及管理成效，特制定水療中心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凡具有下列資格，且未患有皮膚病、砂眼、肺結核或其他傳染性疾病者，得申請使用本水療中心：

- (一) 本校學生（含推廣教育班學員）
- (二) 本校專任教職員工(含研究助理及約聘人員)
- (三) 本校兼任教師
- (四)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
- (五) 本校專職與退休教職員工之直系親屬及配偶

符合前項資格但罹患心臟病、高血壓及癲癇症等疾病或其他經體育室公告之慢性疾病或重大疾病者，須經醫師同意並出示證明方得申請。

除上述開放對象外，於不影響體育教學及校隊訓練之情形下，本游泳池得開放本校校友及校外人士使用，其相關辦法另訂之。(附件一)

第三條 本水療中心之使用申請程序及開放時間，由體育室另行訂定公告之(附件第67-69頁)

第四條 本校修習「體育課」或「水中相關課程」學生，免繳交場地維護費，其餘使用者，於申請使用本游泳池時繳納之。(附件第67-69頁)

第五條 校外各單位借用本水療中心時，依照本校場地使用管理辦法申請之。

第六條 本池各項設備用具，均應善加愛護，如有損壞，須照價賠償。

第七條 本水療中心之使用規則由體育室訂定之(附件見第70頁)，並揭示於適當處所。置物櫃租借及游泳訓練班教練薪資評定表如附件三第71頁、附件四第72頁。

第八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呈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水療中心開放及收費使用注意事項

一、水療中心開放時間，因淡、旺季及教學時間不同，以現場公告為準。

(一). 游泳池固定公休日為：農曆除夕暨春節假期。

(二)開學期間放時間：

時 段	星期一~星期五	星期六~星期日
晨 泳	06：00~08：00	06：00~08：00
上 午	(本校教學時間)對外開放 2~3 道	08：00~12：00
中 午	12：00~13：30	12：00~13：30
下 午	(本校教學時間)對外開放 2~3 道	13：30~17：30
晚 泳	17：30~22：00	17：30~22：00

寒暑假期間開放時段：依每年度公告之開放日

期，開放時間比照開學期間。

二、水療中心場地設備維護收費標準如下：

(一)校內游泳入場證：

使用對象	期限	費 用
本校學生	一學期	\$ 400 元
本校教職員工	一學期	\$ 500 元
本校教職員工之直系親屬與配偶及校友本人 退休人員及兼任老師	一學期	\$ 1,000 元
本校退休人員之直系親屬與配偶 推廣教育班學員本人	一學期	\$ 2,000 元
1. 辦理游泳入場證時，請自動出示相關證明文件。 2 上學期：8/1~1/31、下學期：2/1~7/31。		

(二)校外民眾健康促進班：

時 段	期 間/節 數/費 用	備 註
06：00~22：00 (全日時段)	一 週/ 6 次/ \$ 600 元 一個月/30 次/ \$ 1,500 元 三個月/90 次/ \$ 4,000 元	每日限入場游泳一次。

(三)游泳教學訓練班：

班 別	授課時間	節 數/費 用	備 註
精緻班	1 堂/60 分鐘	1 對 1 \$ 9,000 元 1 對 2 \$ 14,000 元 1 對 3 \$ 18,000 元	參加學員請先致至游泳池櫃檯登記，統一由本中心分配游泳教練。
常態班	1 堂/60 分鐘	12 堂/ \$ 3,000 元 24 堂/ \$ 5,500 元 36 堂/ \$ 7,500 元	此課程為常態班課程，每月皆開班，所有課程須於三個月內授課結束。
密集班	1 堂/60 分鐘	6 堂/ \$ 1,500 元	適用寒、暑假，一期為一週。

三、報名方式：

(一)凡參加健康促進班者必須具有游泳能力者為原則及須自行負責安全；若身高不及 120 公分者必須由有具有能力照顧者購證陪同入池。

(二)填寫申請表、切結書、繳交費用、一寸照片 1 張，製作本中心入場證即完成報名手續。

(三)報名時間及地點：

1. 時間：於游泳館開放時間內皆可報名。

2. 地點：北護水療中心。(台北市北投區明德路 365 號)

3. 洽詢電話：02-28227101 轉 2911

(四)參加學員人數超過本中心最當適承載量之上限則停止招收學員。

(五)各項課程優惠：

1. 參加健康促進班學員在本中心報名連續 12 季者，自第 13 季起給予 85 折年會費優待；若採團體報名達 50 人以上、100 人以下時亦給予 9 折優待，惟兩項優待不得重複，每一團體最多優待 100 人。
2. 參加游泳訓練班以團體單位報名優惠如下；各項優惠不得並用。
 - (1)達 16~25 人以上時，給予 85 折優待。
 - (2)達 26~35 人以上時，給予 8 折優待。
 - (3)達 36~45 人以上時，給予 75 折優待。
 - (4)達 46 人以上時，給予 7 折優待。

(六)使用規範及注意事項

1. 各項學員憑證入場；證件不得轉借、冒用、塗改，一經發現沒收證件，並依情節輕重究辦。
2. 游泳班如個人因素缺課、請假均不予補課、退費；若遇颱風、地震等天然災害，依照台北市人事行政局之公佈，順延課。
3. 精緻班及家教班，上課時若有其中一位學員因故未到，視為放棄上課權力，不得要求教練再另行補課。
4. 證件請妥為保管，若遺失補發、損毀換新證件，則需繳交手續費 200 元。
5. 使用游泳池者應遵守游泳池公告之『水療中心使用注意事項』（附件一）。違反其規定，而不接受勸告者，游泳池管理員、救生員得令其離池；情節重大者，得取消學員資格，已繳之費用概不退還。

(七)退費：

1. 健康促進班課程退費、延期條件及辦法：

- (1)因特殊緣故或發生重大疾病無法從事游泳運動者，可檢附醫師診斷證明書或相關證明文件，申請剩餘天數依比例退費或延期。
- (2)出國洽公達 30 天以上之學員，可檢附公司出差派遣單、出入境證明等相關文件申請延期。
- (3)參加健康促進班後因不符需求者，申請退費需先酌收 10%手續費，再以實際使用天數，依一天 100 元計價扣除。

2. 已報名游泳班學員如於開課前申請退費，需扣手續費 10%；上課未逾期 1/3 堂課可退 1/2 課程費用，逾期 1/3 者不予退費。

四、校外單位借用本中心辦理體育活動，時間以不影響本校教學為原則，非開放時間租借另需支付工作人員加班費、救生員費用與租借費用一併至本校出納組繳納。

(一)水療中心對外租借費用如下：

場地設施	收費方式	單價(元)	備 註
水道計算	每次/2 小時	3,000 元/道	

(二)租借注意事項：

1. 租借應於一個月前行文本校、附上活動企劃書及其相關資料，經本中心核准後於文到一週內，至本校出納組繳交租借費用，以完成租借手續。
2. 大型活動租借需繳交保證金，其金額為一日場地費用之二分之一，所繳保證金於使用完畢後，

經本中心查明已恢復原狀且確實無損壞情形時，無息退還。

- 五、本校各系所開設之游泳課程、課程訓練需使用游泳池，請於開課前二週填寫使用場地申請表至體育室辦理游泳池借用手續始得使用，臨時游泳課程、訓練需使用游泳池，應於一週前申請，未依規定申請者，不得使用該場地。
- 六、使用本水療中心者應遵守游泳池公告之『水療中心使用注意事項』（附件二）。違反其規定，而不接受勸告者，游泳池管理員、救生員得令其離池。
- 七、游泳池如遇重大比賽、租借、訓練授課、保養維修或不可抗力之因素時，本校有權暫停開放使用。
- 八、游泳池為維護泳客安全，除設置合格救生員外並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如傷害事故發生，即由保險公司理賠，本校不再負賠償之責任。

水療中心使用注意事項

1. 為維護泳客大眾安全，請於入場前閱讀本注意事項，保障權益，謝謝合作。
2. 本池區具有一定程度潛在危險，若發生意外會導致受傷或死亡，使用者必須遵守各項管理規範以維護安全。
3. 凡有皮膚病、砂眼、癲癇症、肺結核、心臟病、心血管疾病、氣喘病或其他影響公共衛生安全者，不得入場游泳。
4. 入池前請先淋浴，洗淨身體後再入池游泳，以維護游泳池水質衛生；並做暖身操，避免抽筋發生。如身體不適時，請勿入池游泳。池區旁如無救生人員岸上警戒時，請勿擅自入池游泳。
5. 本池休息時間以現場公告時間為準，除泳訓班及本校教學外請配合救生員指揮上岸休息；關池前十分鐘一律上岸清池。
6. 本池除學校游泳課程、救生訓練及經申請核准外，其餘一律禁止跳水、使用蛙鞋、呼吸管、救生圈、有底座式泳圈、浮床、划手板等。
7. 進入泳池嚴禁嬉戲、奔跑，泳池四週走道禁止追逐嬉鬧，經勸阻而執意不理，致有意外發生時由當事者自行負責。
8. 入池前必須先徹底沐浴、卸妝及卸首飾，請穿著泳衣(貼身泳裝)、泳帽、蛙鏡等，嚴禁穿著海灘褲、配帶眼鏡及其他非游泳訓練物品入池；全區全面嚴禁吸菸、吐痰、嚼檳榔、酗酒、烤肉等。
9. 入場請購證入場游泳池，並主動出示證件交門禁管制人員查驗，各項證件僅限本人使用，未滿 120cm 以下之兒童，需由家長陪同入場。
10. 進入游泳池禁止攜帶寵物入場，切勿攜帶貴重物品，本池提供投幣式寄物櫃，請泳客自行保管財物。唯不得過夜佔用寄物櫃，否則廠商有權代為清理，若有財物遺失損壞，本池概不負賠償責任。
11. 本池如遇重大比賽、租借、訓練授課、保養維修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影響會員游泳安全時，本校有權暫停開放使用，並公告周知。
12. 機房重地與電源箱等危險電力設備，請勿任意進入或觸摸。
13. 凡不接受救生員或管理員規勸者，並造成公共安全及污染水質之虞，救生員或管理員有權暫停泳客當日使用泳池之權利。會員情節重大者，得取消會員資格，已繳費之會費概不退還。
14. 本池各項公共用品，如：吹風機、置物櫃等，均為公共財產，不當使用致損壞者，須照價賠償。
15. 本注意事項未盡完善之處，將以現場公告補充說明。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水療中心

置物櫃租借辦法

一. 收費方式：

大型置物櫃收費：一季 600 元、一年 2,000 元。

二. 承租辦法：

1. 租借置物櫃者需繳交押金 500 元。
2. 請親洽櫃檯服務人員辦理租用手續，並請於櫃檯繳費後領取鑰匙，請使用者妥善保管鑰匙；此外，置物櫃內禁止存放食物，飲料或其他違禁物品。
3. 置物櫃使用完畢，離開泳池前，應將置物櫃內之食物、飲料、垃圾等清空，不可置留，以維持泳池清潔。
4. 本泳池僅供置物櫃作為物品存放，私人貴重物品請自行妥善保管，若有遺失，本泳池概不負責。
5. 鑰匙或號碼牌若遺失或損壞，應由使用人賠償費用新台幣 500 元整。

三. 其他：

1. 逾期 7 日未續租者皆沒收押金 500 元。
2. 續租者繳納費用以 7 天為限，逾期未繳納費用者視同放棄，本館將清空置物櫃。

四. 租用契約：

租用人姓名		租用櫃號	
使用期間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連絡電話		收費金額	

租 用 同 意 書 NO.

本人 _____ 租借國立台北護理健康大學水療教育示範教育中心____型____號置物櫃，使用期間內願遵守置物櫃使用之規定，支付押金 5 0 0 元整，使用期間置物櫃如有損壞照價賠償。

契約書一式兩份，特此證明。

租用人簽名 _____ 承辦人簽名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本 聯 本 館 留 存 查 證 使 用

租 用 同 意 書 NO.

本人 _____ 租借國立台北護理健康大學水療教育示範教育中心____型____號置物櫃，使用期間內願遵守置物櫃使用之規定，支付押金 5 0 0 元整，使用期間置物櫃如有損壞照價賠償。

契約書一式兩份，特此證明。

租用人簽名 _____ 承辦人簽名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水療中心游泳訓練班

教練薪資評定表

級別	認定資格	鐘點費
A	備 B 級游泳教練證、五年以上教學經驗	500 元
B	備 C 級游泳教練證、三年以上教學經驗	450 元
C	備救生證照、一年以上教學經驗	400 元
實習	無任何教學經驗、備救生證照	每堂課二小時工讀鐘點

備註：一、實習時數共分二個階段：

1. 兒童班 需實習 20 堂(包含初級班 1-4 級 5 堂、中級班 5-7 級 5 堂、幼幼班 5 堂、混合班 5 堂)

2 成人班 需實習 10 堂

二、所有實習教練皆需由現場總教練排定實習課程，實習結束後由總教練將完整的實習過程交由組長核定升任為正式教練

三、中心之教練級別升任亦皆需由總教練簽呈，並經組長核准報請主任同意方可通過

四、所有教練亦應隨時配合中心之調配工作內容，若有配合不佳之情事發生或其他違反中心規定者，本中心將不再錄用

五、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